

审计报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泸天化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泸天化股份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泸天化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强调事项

我们提请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2（2）所述，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因破产重整事项，泸天股份母公司、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债权人申报的债权金额，管理人暂缓确认的情况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债权人申报金额	账面记录金额	差异
母公司	1,207.59	159.60	1,047.99
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	25,818.20	6,014.11	19,804.09
合计	27,025.79	6,173.71	20,852.08

管理人对债权暂缓确认的原因主要系债权人与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大化肥项目工程款结算款存在争议。后期债权人如果单独提起诉讼，公司存在承担支付义务的可能，直接影响财务报表资产与负债金额。

该段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作为关键审计事项理由	应对措施及结论
(一) 破产重整	
<p>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2 破产重整所述，2017 年 12 月 13 日，泸天化股份收到四川省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川 05 破 3 号《民事裁定书》，四川省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了申请人泸州天浩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对泸天化股份的重整申请，泸天化股份进入破产重整程序。2018 年度，根据重整计划泸天化股份通过资本公积转增股票 9.83 亿股，用其中 4.17 亿股抵偿了所欠债务（包括子公司债务）37.08 亿元，4.70 亿股出售给重整投资人获取现金 16.45 亿元用于偿还部分债务和经营发展。2018 年 12 月 28 日，泸天化股份收到四川省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作出（（2017）川 05 破 3 号之五《民事裁定书》，确认泸天化股份重整计划执行完毕。</p> <p>2017 年 12 月 14 日，泸天化股份子公司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简称“和宁化学”）收到四川省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川 05 破 4 号《民事裁定书》，四川省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了申请人宁夏帝鳌工贸有限公司对和宁化学的重整申请，和宁化学进入破产重整程序。2018 年度，根据重整计划和宁化学通过泸天化股份转增的股票抵偿债务 27.43 亿元，留存债务 11.18 亿元分 8 年偿还。截至审计报告日，和宁化学重整计划尚在执行中。</p> <p>泸天化股份因上述重整事项确认债务重整收益 344.40 万元，增加资本公积 535,282.48 万元。鉴于该事项属于特殊事项且金额重大，我们将其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获取泸天化股份破产重整涉及关键资料，如《民事裁定书》、《重整计划》、《重整财务咨询报告》、股票登记与划转凭证等。 2. 与泸天化股份管理人进行访谈，了解债权申报、审核基本流程及合规性，了解重整计划股票抵债价格 8.89 元/股以及债权清偿方案的确定方法与合理性。 3. 核查债权申报情况，将管理人确认、法院裁定的债权与财务账面实施核对；关注债权人申报但管理人暂缓确认的债权与账面记录的差异。 4. 查询破产重整相关资产司法拍卖公告信息，并检查资产交割清单、拍卖款项收回情况等。 5. 向泸天化股份管理人函证，以获取股票抵偿债务、资产负债表日管理人持股、管理人破产重整报酬、收取的重整投资款、诉讼等情况。 6. 获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泸天化股份转增股票、以股抵债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并与账面记录核对。 7. 评价管理层关于抵债股票公允价格以及重整计划执行完毕时点及进度判断的合理性，复核破产重整收益的计算以及相关账务处理的正确性。 8. 检查破产重整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合规性与适当性。 <p>基于获取的审计证据，能够支持泸天化股份管理层关于破产重整相关财务信息的确认。</p>
(二) 固定资产减值	
<p>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泸天化股份合并报表固定资产余额 445,433.66 万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余额 140,136.87 万元，其中本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43.53 万元。详见泸天化股份财务报表附注五、10 固定资产。</p> <p>固定资产是泸天化股份合并财务报表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占总资产的 63.24%；化肥行业产品价格波动较大，一旦价格下降，将会对泸天化股份经营现金流量造成重要影响，固定资产也可能存在减值；另外，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涉及对固定资产公允价值、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等的预测，需要作出重大的判断与假设，这些判断与假设本身具有不确定性，故固定资产或资产组减值涉及关键的判断与估计，确定为关键审计事</p>	<p>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我们了解与测试了与固定资产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 2. 我们评估了管理层对存在减值迹象固定资产或资产组的识别与判断。 3. 管理层聘请了外部评估机构进行减值测试的资产组，我们评估了管理层聘请的评估机构的胜任能力；询问了评估机构对固定资产或资产组实施减值测试的方法和关键参数的选取；将关键参数与公司历史数据、财务预算数据、同行业市场数据等实施比较分析；复算固定资产或资产组减值测试相关算术计算准确性；复核管理层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金额及账务处理。 4. 管理层实施减值测试的固定资产或资产组，我们评价了管理层实施减值测试人员的胜任能力；评估了管理层减值测试方法的合规性；将管理层实施减值测试的关键参数与公司历史数据、财务预算数据、同行业市场数据等实施比较分析；复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算术计算准确性。

项。	5. 我们关注了固定资产减值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合规性与适当性。基于获取的审计证据，能够支持泸天化股份管理层关于固定资产减值测试的判断及估计。
(三) 产品销售收入	
<p>2018 年度，泸天化股份合并报表营业收入 440,540.05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即产品销售收入）417,689.7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94.81%。详见泸天化股份财务报表附注五、3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p> <p>泸天化股份对于产品销售产生的收入是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客户时确认，由于产品运输及交货方式不同，对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的判断可能存在偏差。加之收入是泸天化股份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固有风险较高，故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我们了解与测试了销售与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并评价了收入确认依据与时点的合理性。 2. 我们对销售收入实施了分析性复核，包括与同期比较、与同行业比较、分产品类别比较等。 3. 我们获取了泸天化股份与重要销售客户签订的经销合同，并评估合同关键条款，如发货及验收、付款及结算、换货及退货政策等。 4. 我们查询了重要经销商的工商资料，询问泸天化股份相关人员，以确认这些经销商与泸天化股份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5. 我们对重要的销售客户实施发函，包括函证销售收入发生额、应收或预收款项余额。 6. 我们对销售收入实施了抽样检查会计凭证、检查发运单、核对开票数据、核对纳税申报数据、截止测试、内部销售数据核对、内部未实现毛利核对等其他实质性程序。 7. 我们关注了营业收入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合规性与适当性。 <p>基于获取的审计证据，能够支持泸天化股份管理层对销售收入的确认。</p>

五、其他信息

泸天化股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18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六、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泸天化股份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泸天化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泸天化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泸天化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七、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泸天化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泸天化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泸天化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八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00,275,434.62	187,197,344.1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4,090,421.21	33,948,071.47
其中：应收票据	19,051,648.44	27,207,106.87
应收账款	15,038,772.77	6,740,964.60
预付款项	213,938,898.83	84,761,765.4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550,345.67	91,295,886.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94,142,399.66	347,098,818.9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9,933,305.00	209,352,109.76
流动资产合计	2,162,930,804.99	953,653,995.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00,000.00	8,868,392.8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5,528,112.33	9,787,584.95
投资性房地产	4,741,127.94	5,260,079.46
固定资产	4,459,411,297.29	4,620,623,319.96
在建工程	18,454,200.54	79,351,956.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02,383,461.59	209,205,115.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7,206,874.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83,612.52	6,462,827.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715,047.48	62,747,980.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81,023,733.93	5,002,307,256.44
资产总计	7,043,954,538.92	5,955,961,252.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8,000,000.00	1,552,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14,357,917.86	1,268,075,943.28
预收款项	233,220,655.36	147,283,056.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7,083,269.85	164,166,087.66
应交税费	8,322,950.19	14,665,215.94
其他应付款	92,460,508.33	462,908,959.72
其中：应付利息	1,006,342.68	132,572,258.45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7,942,956.15	741,407,883.7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01,388,257.74	4,351,007,147.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27,514,505.64	2,748,252,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33,833,159.7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315,982.06	16,917,107.41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7,279,777.22	72,313,919.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05,110,264.92	2,971,316,186.34
负债合计	2,306,498,522.66	7,322,323,333.6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68,000,000.00	58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749,180,390.58	979,355,623.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76,476.63	-909,175.98
专项储备	29,760,136.12	28,805,823.91
盈余公积	459,861,327.63	459,861,327.6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67,214,305.99	-3,418,812,497.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738,411,071.71	-1,366,698,898.56
少数股东权益	-955,055.45	336,817.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37,456,016.26	-1,366,362,081.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043,954,538.92	5,955,961,252.26

法定代表人：廖廷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审计报告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55,274,266.48	3,209,615.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55,147,887.06	98,139,802.86
其中：应收票据	7,029,326.63	3,335,614.07
应收账款	148,118,560.43	94,804,188.79
预付款项	29,970,541.19	16,243,089.61
其他应收款	3,100,662,310.41	144,617,994.4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76,170,113.15	107,448,943.5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476,513.66	
流动资产合计	4,626,701,631.95	369,659,445.8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00,000.00	7,855,492.8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24,802,693.70	228,147,819.9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40,224,211.10	597,146,950.71
在建工程	3,211,145.75	3,597,292.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552,910.77	8,780,540.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323,674.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86,114,635.56	845,528,096.54
资产总计	5,512,816,267.51	1,215,187,542.37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审计报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56,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6,603,540.90	118,453,217.22
预收款项	1,406,137.58	288,088,488.26
应付职工薪酬	53,919,066.29	120,298,423.69
应交税费	1,384,061.50	8,539,600.51
其他应付款	9,086,499.08	210,237,229.46
其中：应付利息		4,765,802.57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2,399,305.35	1,702,116,959.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315,982.06	16,660,963.73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002,916.63	14,813,273.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318,898.69	31,474,237.51
负债合计	185,718,204.04	1,733,591,196.6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68,000,000.00	58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355,027,136.01	585,202,368.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12,195.82	-909,175.98
专项储备	21,427,354.62	18,028,884.58
盈余公积	380,097,727.02	380,097,727.02
未分配利润	-1,996,341,958.36	-2,085,823,458.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27,098,063.47	-518,403,654.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12,816,267.51	1,215,187,542.37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405,400,549.85	3,734,773,626.63
其中：营业收入	4,405,400,549.85	3,734,773,626.6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053,543,448.19	5,116,164,016.59
其中：营业成本	3,447,111,938.33	3,303,609,376.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2,704,231.88	26,925,004.94
销售费用	42,836,637.48	40,499,506.99
管理费用	463,187,994.71	302,658,156.89
研发费用	5,318,349.06	2,503,294.96
财务费用	38,213,392.57	284,742,767.03
其中：利息费用	42,546,493.58	243,253,317.26
利息收入	4,841,416.44	5,023,435.48
资产减值损失	14,170,904.16	1,155,225,909.05
加：其他收益	13,281,138.16	14,083,427.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47,958.62	-328,681.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5,652.10	-712,925.8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94,077.32	-4,836,077.9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4,792,121.12	-1,372,471,721.29
加：营业外收入	4,477,871.44	1,364,046.33
减：营业外支出	14,203,737.91	2,843,549.5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5,066,254.65	-1,373,951,224.50
减：所得税费用	4,828,091.23	114,703,479.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0,238,163.42	-1,488,654,704.2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0,238,163.42	-1,488,654,704.2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1,598,191.63	-1,487,704,010.42
少数股东损益	-1,360,028.21	-950,693.8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7,300.65	720,391.6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7,300.65	720,391.6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8,739.03	720,391.6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38,739.03	720,391.66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8,561.6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8,561.62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9,970,862.77	-1,487,934,312.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1,330,890.98	-1,486,983,618.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60,028.21	-950,693.8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5	-2.5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5	-2.54

法定代表人：廖廷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斌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671,048,415.27	1,628,154,529.52
减：营业成本	1,302,267,710.03	1,418,475,897.97
税金及附加	15,170,942.65	7,451,835.67
销售费用	6,310,910.14	7,778,769.90
管理费用	247,847,041.78	156,177,401.11
研发费用	3,299,927.93	2,454,087.53
财务费用	8,972,156.65	85,287,150.26
其中：利息费用	9,690,606.60	85,322,223.58
利息收入	780,755.57	143,604.94
资产减值损失	3,104,205.81	1,038,532,146.95
加：其他收益	2,409,531.15	4,057,248.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86,614.14	-473,094.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3,215.96	-857,338.9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69,244.76	-4,677,764.3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202,420.81	-1,089,096,369.59
加：营业外收入	3,494,933.12	44,880.17
减：营业外支出	1,215,853.46	92,853.6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481,500.47	-1,089,144,343.04
减：所得税费用		49,373,026.5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481,500.47	-1,138,517,369.6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481,500.47	-1,138,517,369.6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3,019.84	720,391.6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8,739.03	720,391.6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38,739.03	720,391.66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280.8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280.81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9,278,480.63	-1,137,796,977.9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	-1.9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9	-1.95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56,754,453.29	3,049,820,108.0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67,999.96	5,767,999.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11,211.44	11,004,498.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72,333,664.69	3,066,592,606.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17,610,888.15	2,171,765,700.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4,527,699.14	286,612,331.12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审计报告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048,923.53	92,612,088.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213,881.89	41,429,778.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9,401,392.71	2,592,419,899.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932,271.98	474,172,707.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49,880.2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53,610.72	384,244.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9,891.15	168,864.0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273,382.11	553,108.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924,774.85	156,557,831.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5,799,880.24	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724,655.09	157,057,831.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451,272.98	-156,504,722.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46,000,000.00	1,6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1,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8,000,000.00	1,51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5,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4,000,000.00	1,832,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87,830,575.72	1,54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769,866.00	99,053,824.1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84,914.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6,953.29	476,256,065.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5,467,395.01	2,121,309,889.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8,532,604.99	-289,209,889.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23	-0.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1,013,604.22	28,458,094.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523,614.40	90,065,519.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9,537,218.62	118,523,614.40
----------------	------------------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21,199,056.68	1,635,375,260.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0,814.42	2,385,376.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2,629,871.10	1,637,760,637.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75,293,437.93	1,246,598,143.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9,213,527.00	140,743,671.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230,523.35	36,035,186.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24,101.69	20,774,863.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3,061,589.97	1,444,151,863.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568,281.13	193,608,773.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29,830.10	384,244.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21.74	3,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4,051.84	387,444.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249,893.76	13,209,165.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96,800,000.00	2,9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633,543.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8,683,437.30	16,109,165.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599,385.46	-15,721,720.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4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5,000,000.00	90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3,637,086.28	90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005,374.21	64,454,329.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673,328.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7,642,460.49	1,123,127,658.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7,357,539.51	-218,127,658.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1,326,435.18	-40,240,604.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09,615.30	43,450,220.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4,536,050.48	3,209,615.30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5,000,000.00				979,355,623.50		-909,175.98	28,805,823.91	459,861,327.63		-3,418,812,497.62	336,817.22	-1,366,362,081.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5,000,000.00				979,355,623.50		-909,175.98	28,805,823.91	459,861,327.63		-3,418,812,497.62	336,817.22	-1,366,362,081.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83,000,000.00				4,769,824,767.08		-267,300.65	954,312.21			351,598,191.63	-1,291,872.67	6,103,818,097.60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审计报告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67,300.65				351,598,191.63	-1,360,028.21	349,970,862.7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52,824,767.08							1,000,000.00	5,753,824,767.0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645,000,000.00							1,000,000.00	1,646,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107,824,767.08								4,107,824,767.08
(三) 利润分配											-984,914.73	-984,914.73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84,914.73	-984,914.73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83,000,000.00			-983,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83,000,000.00			-983,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审计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954,312.21				53,070.27	1,007,382.48	
1. 本期提取						19,835,683.21				60,003.84	19,895,687.05	
2. 本期使用						18,881,371.00				6,933.57	18,888,304.5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68,000,000.00				5,749,180,390.58	-1,176,476.63	29,760,136.12	459,861,327.63		-3,067,214,305.99	-955,055.45	4,737,456,016.2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5,000,000.00				979,355,623.50		-1,629,567.6	24,160,796.05	459,861,327.63		-1,931,108,487.20	-258,244.45	115,381.4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审计报告

						4						47.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5,000,000.00			979,355,623.50		-1,629,567.64	24,160,796.05	459,861,327.63		-1,931,108,487.20	-258,244.45	115,381,447.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0,391.66	4,645,027.86			-1,487,704,010.42	595,061.67	-1,481,743,529.2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20,391.66				-1,487,704,010.42	-950,693.86	-1,487,934,312.6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00,000.00	1,6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600,000.00	1,6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审计报告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645,027.86				-54,244.47	4,590,783.39
1. 本期提取							14,259,113.04				8,195.02	14,267,308.06
2. 本期使用							9,614,085.18				62,439.49	9,676,524.67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5,000,000.00				979,355,623.50	-909,175.98	28,805,823.91	459,861,327.63		-3,418,812,497.62	336,817.22	-1,366,362,081.34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5,000,000.00				585,202,368.93		-909,175.98	18,028,884.58	380,097,727.02	-2,085,823,458.83	-518,403,654.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5,000,000.00				585,202,368.93		-909,175.98	18,028,884.58	380,097,727.02	-2,085,823,458.83	-518,403,654.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83,000,000.00				4,769,824,767.08		-203,019.84	3,398,470.04		89,481,500.47	5,845,501,717.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3,019.84			89,481,500.47	89,278,480.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52,824,767.08						5,752,824,767.0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					1,645,000,000.00						1,645,000,000.00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审计报告

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107,824.76						4,107,824,767.08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83,000,000.00			-983,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83,000,000.00			-983,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398,470.04			3,398,470.04
1. 本期提取							7,679,910.27			7,679,910.27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审计报告

2. 本期使用							4,281,440.23			4,281,440.2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68,000,000.00				5,355,027,136.01		-1,112,195.82	21,427,354.62	380,097,727.02	-1,996,341,958.36	5,327,098,063.4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5,000,000.00				585,202,368.93		-1,629,567.64	12,553,909.10	380,097,727.02	-947,306,089.22	613,918,348.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5,000,000.00				585,202,368.93		-1,629,567.64	12,553,909.10	380,097,727.02	-947,306,089.22	613,918,348.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0,391.66	5,474,975.48		-1,138,517,369.61	-1,132,322,002.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0,391.66			-1,138,517,369.61	-1,137,796,977.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审计报告

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5,474,975.48			5,474,975.48
1. 本期提取								7,284,094.08			7,284,094.08
2. 本期使用								1,809,118.60			1,809,118.60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审计报告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5,000,000.00			585,202,368.93		-909,175.98	18,028,884.58	380,097,727.02	-2,085,823,458.83	-518,403,654.28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历史沿革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泸天化股份”）是经四川省人民政府川府函（1998）248号文批准，由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发起人，以其生产合成氨、尿素产品的合成氨厂、尿素厂和包装厂等生产经营性资产投入，采用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1999年4月5日公开发行人民币A种股票15,000万股，发行后总股本为45,000万股。2003年7月，本公司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3股，转增后总股本为58,500万股。2008年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34,710万股国家股股权无偿划转给四川化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12月，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四川化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3,010万股股份，无偿划转给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12月，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四川化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剩余8,800.00万股股份无偿划转给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至此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31,810万股，持股比例54.38%，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2017年1月18日，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17]37号）批复，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持有的本公司11,500万股转让给泸州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此次股权转让后，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20,310万股，持股比例34.72%，仍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泸州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1,500万股，持股比例19.66%。

2018年6月6日，根据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的《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整计划》，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被管理人实施司法扣划以代公司偿还债务，其中扣划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13,584,2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2%；扣划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10,037,77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2%。本次扣划完成后，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 179,477,952 股，占公司总股本 30.68%，仍为公司控股股东。

2018年7月27日，根据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的《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公司以现有总股本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16.803419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共计转增983,000,000 股股票，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568,000,000 股。2018年7月27日，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的股份已登记至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项已实施完毕。本次转增后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 179,477,95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1.45%，不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2018年8月3日，根据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的《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整计划》，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前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将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179,477,952 股股票）扣划至债权人指定的证券账户或提存至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本次扣划完成后，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0股，占公司总股本0%。

2018年12月，泸天化集团购买公司资本公积转增的股票286,000,000股，持股比例18.24%，连同一致行动人泸州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115,064,610股，持股比例7.34%，合计持股比例25.58%，成为公司控股股东。

2、公司注册地址、组织形式、总部地址

本公司最新营业执照经四川省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注册号：51000000015474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500711880825C；注册资本：156800 万元人民币；组织形式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公司地址位于四川省泸州市纳溪区。

3、公司的业务性质、经营范围和营业收入构成

（1）业务性质

本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工行业，主要生产、销售各类化肥、化工产品。

（2）经营范围

生产氨、二氧化碳、甲醇、硝酸、四氧化二氮、氢[压缩的]、氧[压缩的]、氮[压缩的]、硝酸铵；氨溶液[10% < 含氨 ≤ 35%]。（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0 年 9 月 28 日）。肥料制造；合成纤维单（聚合）体制造；空气污染治理材料制造；金属加工机械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进出口业；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仓储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营业收入构成

本公司营业收入主要由母公司、四川泸天化绿源醇业有限责任公司、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生产、销售化肥、化工产品构成，大部分产品由九禾股份有限公司统一对外销售，九禾股份有限公司外购产品并销售也是营业收入的构成部分。

4、第一大股东以及最终实质控制人名称

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系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最终实质控制人是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泸州市国资委”）。

5、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

本公司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是公司董事会，本次财务报告于 2019 年 3 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批准报出。

6、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

本期九禾股份有限公司注销子公司宜宾九禾农资有限责任公司，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以及附注七、1（1）企业集团的构成。合并范围内主要子公司及关联方简称如下：

简称	全称	与本公司关系
母公司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本部
和宁化学	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绿源醇	四川泸天化绿源醇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九禾股份	九禾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农业公司	四川泸天化农业科技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进出口公司	四川泸天化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泸天化集团	泸天化（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工投集团	泸州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母公司
煤气化	四川煤气化有限责任公司	工投集团本期转让的子公司
化工控股	四川化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原控股股东（2014 年前）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配套指南、解释（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从公司目前获知的信息，综合考虑宏观政策风险、市场经营风险、企业目前或长期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财务资源支持等因素，本公司认为不存在对公司未来 12 个月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及附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以、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

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余额；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余额；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5 长期股权投资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含其他货币资金），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

在处理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人民币外汇牌价的中间价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反映；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交易实际采用的汇率（即银行买入价或卖出价）折算。

公司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

10、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公司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均按公允价值计量，在进行后续计量时，四类资产的计量方式有所不同。

①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该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资本公积。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其取得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额转入投资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③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按双方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应收款项时，取得的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公司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该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及摊余成本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其取得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2) 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取得时

按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认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其公允价值。

（4）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测试及提取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属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在随后发生公允价值回升时，原减值准备可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其减值准备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5）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和计量

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如果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之和，与所转移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A类）：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确认标准	单项应收账款余额在300万元以上、单项其他应收款余额在200万元以上，逾期的单项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余额在200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取得债务人偿债能力信息进行分析，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无法取得债务人偿债能力信息（或取得成本过高）难以进行单项测试的，将这些应收款项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依据该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按照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账龄分析）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B类）：

账龄	风险等级	风险分析	计提坏账准备比例
结算期内	无风险	结算期内的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备用金、保证金等能够全部收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间的正常往来欠款，能够控制其全额收回的，视同结算期内。	0%
3个月以内	极小风险	除前述无风险应收款项外的账龄在3个月以内，预计将来收回金额的现值占账面欠款的比例不低于99.5%。	0.5%
4-12个月以内	低风险	账龄在3-12个月以内，预计按账面欠款能够收回，将来收回金额的现值占账面欠款的比例不低于95%。	5%
1-2年	较低风险	账龄1-2年，收回有一定难度，预计将来能够收回金额的现值占账面欠款的比例不低于70%。	30%
2-3年	较高风险	账龄2-3年，收回难度较大，预计将来能够收回金额的现值占账面欠款的比例不低于40%。	60%
3年以上	高风险	账龄在3年以上；债务人严重资不抵债，已无力归还欠款，预计收回欠款的可能性很小。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C类）：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按组合（账龄）计提坏账准备明显低于该笔应收款可能发生的损失。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分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存货的计量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下列费用应当在发生时确认为当期损益，不计入存货成本：

非正常消耗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

仓储费用（不包括在生产过程中为达到下一个生产阶段所必需的费用）；

不能归属于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的其他支出。

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借款费用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公司提供劳务的，所发生的从事劳务提供人员的直接人工和其他直接费用以及可归属的间接费用，计入存货成本。

(3) 存货计价方法和摊销方法

原材料中的电、天然气、水以及蒸汽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本期累计）结转成本；其他原材料、包装物均采用计划成本核算，月末通过分摊材料成本差异，调整为实际成本；产品成本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分步结转；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保留本步骤以及上一步骤的生产成本，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本期累计）结转成本；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一次转销。九禾股份有限公司系销售型企业，发出商品计价采用先进先出法。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时，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应当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可以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可以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应当按照成本计量；用其生产的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5)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

13、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1)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

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 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

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

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本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相关税费；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适用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

(2) 后续计量

一般情况下，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支出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对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会计政策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公司相关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的，则对该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并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当本公司改变投资性房地产用途时，将相关投资性房地产转入其他资产。

1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标准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

- 1) 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 2)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2) 固定资产计价

1) 外购的固定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买价、增值税、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如场地整理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作为入账价值；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

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入账价值。

3)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以其公允价值计价；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固定资产，如果该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以其公允价值计价，如果该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计价。

4) 融资租赁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原账面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5) 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如下规定确定其入账价值：

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

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盘盈的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6) 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按如下顺序确定其入账价值：

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

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7)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的固定资产，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

(3)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折旧。固定资产分类、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年折旧率及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预计净残值率%
房屋建筑物	20-40	4.75-2.38	5
机器设备	14、20(煤气化设备)	6.79、4.75	5
运输设备	8	11.88	5
电子设备	5	19.00	5

其他	5	19.00	5
----	---	-------	---

期末固定资产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难以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即固定资产原价减去累计折旧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包括基本建设工程、技术改造工程、技术开发工程、环保治理工程等。

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类核算，采用实际成本计价，在各项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该工程成本。在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的当月结转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确定转入固定资产的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一年以上(含一年)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条件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在以下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时开始：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 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 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 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资本化金额, 并应当在资本化期间内,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 在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 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在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 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 企业应当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应当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3)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 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 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3) 暂停资本化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 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

(4) 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时, 借款费用应当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长期资产, 取得时以实际成本计价。公司内部研究开发无形资产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 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资本化条件并达到预定用途形成无形资产的应转入无形资产。

(2) 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 摊销时还应扣除已经提取的减值准备金额。无形资产类别及摊销期限如下:

项 目	预计使用年限	摊销年限
专利权	10 年	10 年
非专利技术	10 年	10 年
商标权	10 年	10 年
著作权	10 年	10 年
土地使用权	按合同约定的使用年限	按合同约定的使用年限

计算机软件	2 年	2 年
特许权	按合同约定的使用年限	按合同约定的使用年限

(3)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于每年年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4) 资产负债表日，无形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系已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采用直线法在受益期限内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筹建期间发生的费用（除购建固定资产外），先在长期待摊费用中归集，在开始生产经营当月一次转入损益。

21、长期资产减值

资产减值，是指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这里的资产特指除存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

(1) 资产减值的判定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

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这两者中只要有一项超过了资产的账面价值，就表明资产没有发生减值，不需要再估计另一项金额。

（2）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

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资产组的划分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难以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认定标准，相关的总部资产及辅助车间资产根据各资产组的产值比例分别分摊至相应的资产组。

22、应付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

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间期末后 12 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公司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入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相同的原则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条件的，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3、预计负债

如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的，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以下条件的也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确实未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的价值进行调整。

24、收入

（1）销售商品的收入

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确认收入实现：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销售收入确认的依据及时点：国内销售业务销售收入确认时点为货物交付客户的当天，具体标准为：客户自提，为客户提货签收的当天；合同约定送货到客户的，为货物送到指定地点并经客户签收的当天；合同约定客户委托第三方承运交货，销售收入确认时点为货物交由承运方并经确认当天。国外销售业务销售收入确认时点为将货物装船承运方出具提单，并报关成功的当天。

（2）提供劳务的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

同时满足以下原则，并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收入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5、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

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6、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本公司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计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

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7、安全费用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管总局联合制定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文）的相关规定计提安全费用，以上期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序号	计提依据	计提比例
1	主营业务收入（1,000万元及以下的部分）	4%
2	主营业务收入（1,000万元至10,000万元（含）的部分）	2%
3	主营业务收入（10,000万元至100,000万元（含）的部分）	0.5%
4	主营业务收入（100,000万元以上的部分）	0.2%
5	普通货运业务收入	1%
6	客运业务收入	1.5%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8、套期会计

（1）套期类别

套期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本公司套期目的是为了锁定主要原料采购成本，故采用现金流量套期，即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该类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主要原料采购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套期有效，期货市场平仓盈亏调整原料采购成本，套期失效，期货市场平仓盈亏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投资收益）。

（2）套期工具

套期工具，是指为进行套期而指定的、其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可抵销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衍生工具。本公司套期工具为生产饲料所需豆粕等主要原料的期货合约。

（3）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1) 在套期开始时，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至少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价方法等内容。

套期必须与具体可辨认并被指定的风险有关，且最终影响企业的损益。

2) 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企业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

3) 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应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企业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4) 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

5) 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4）套期高度有效同时具备的条件：

1) 在套期开始及以后期间，该套期预期会高度有效地抵销套期指定期间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

2) 该套期的实际抵销结果在80%至125%的范围内。

29、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 售后回租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与租赁公司签订合同，不改变资产的使用权与管理权，实质为以资产抵押融资的售后回租业务，于取得融资租赁款项时确认为长期应付款，并将融资期内应付租金、服务费等确认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并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摊销，计入成本费用。涉及售后回租的资产不作账务处理，作备查登记。

其他售后回租业务，按处置资产与租赁两项业务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30、所得税费用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本公司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计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2)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31、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财会〔2018〕15 号《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按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列报，并对比较期间可比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资产总额、净资产、净利润没有变化。

1) 合并报表调整情况

原列报报表项目与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与金额	
应收票据	27,207,106.87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3,948,071.47
应收账款	6,740,964.60		

固定资产	4,617,819,561.71	固定资产	4,620,623,319.96
固定资产清理	2,803,758.25		
在建工程	71,805,772.13	在建工程	79,351,956.74
工程物资	7,546,184.61		
应付票据	583,000,0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268,075,943.28
应付账款	685,075,943.28		
应付利息	132,572,258.45	其他应付款	462,908,959.72
其他应付款	330,336,701.27		
管理费用	305,161,451.85	管理费用	302,658,156.89
		研发费用	2,503,294.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4,498.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4,498.7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 母公司报表调整情况

原列报报表项目与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与金额	
应收票据	3,335,614.07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8,139,802.86
应收账款	94,804,188.79		
固定资产	594,819,219.71	固定资产	597,146,950.71
固定资产清理	2,327,731.00		
应付利息	4,765,802.57	其他应付款	210,237,229.46
其他应付款	205,471,426.89		
管理费用	158,631,488.64	管理费用	156,177,401.11
		研发费用	2,454,087.53

(2) 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费项目	计税基数	税费率
增值税 注 1	化工产品收入	16%
	化肥产品收入	10%
	其他收入	3%、6%
城建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房产原值、租金	1.2%、12%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0.6-30 元/平方米
环境保护税 注 2	大气污染—污染当量	1.2-12 元/每污染当量
水资源税 注 3	取水量	0.1-0.7 元/立方米

注 1：根据财税【2018】32 号文规定，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7%和 11%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 16%、10%。

注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2016年12月25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自2018年1月1日起，直接向环境排放应税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根据污染物排放量（大气污染—污染当量、固体废弃物—吨、噪声污染—超标分贝）按照相应标准计算缴纳环境保护税。

注 3：根据《扩大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实施办法》（财税〔2017〕80号），自2017年12月1日起至2019年11月30日止，在四川、宁夏等9个省扩大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利用取水工程或者设施直接从江河、湖泊(含水库)和地下取用地表水、地下水的单位和个人，根据所取地表水和地下水量按照相应标准计算缴纳。

2、税收优惠及批文

除以下单位享有所得税优惠外，其余分、子公司所得税均执行 25%的所得税税率。分类说明如下：

（1）母公司

2016 年 12 月 8 日，经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及四川省地方税务局批准，本公司成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651000563，有效期三年，按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税率征收。

(2) 九禾股份

九禾股份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规定,所得税预征时可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并于 2018 年获得当地税务局的备案同意 2017 年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8 年暂按 2017 年所得税税率 15% 计缴企业所得税。

泸州九禾贸易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规定,所得税预征时可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并于 2018 年获得当地税务局的备案同意 2017 年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8 年暂按 2017 年所得税税率 15% 计缴企业所得税。

重庆九禾测土配肥有限责任公司根据津国税德感减[2012] 2 号文及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照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重庆九禾农资销售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市江津区九禾农资销售有限责任公司、达州九禾农资有限责任公司和宜宾九禾农资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34号),其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即实际税率 10%;

(3) 其他税收优惠

九禾股份广西地区分子公司,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关于减征地方水利建设基金的通知》(桂财税[2017]32号)规定,从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按销售收入 1% 减半缴纳水利建设基金。

九禾股份广西地区分子公司,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暂停征收涉企地方水利建设基金的通知》(桂财税[2018]19号)规定,从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暂免缴纳水利建设基金。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期末余额指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期初余额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本期发生额指 2018 年度发生额,上期发生额指 2017 年度发生额;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7,746.36	151,754.76
银行存款	1,199,081,233.99	118,018,859.64
其他货币资金	1,126,454.27	69,026,729.79

合计	1,200,275,434.62	187,197,344.1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使用权受限金额 738,216.00 元，系母公司存入的购买原材料的保函保证金。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9,051,648.44	27,207,106.87
应收账款	15,038,772.77	6,740,964.60
合计	34,090,421.21	33,948,071.47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式：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051,648.44	27,207,106.87
合计	19,051,648.44	27,207,106.87

2) 期末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的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的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未到期已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		
未到期已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	567,376,367.71	
合计	567,376,367.71	

注：本公司期末无未到期已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未到期已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为商业银行，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很低，被追索可能性很小，故已终止确认。但票据到期若未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4)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A 类					
B 类	15,997,091.16	100.00	958,318.39	5.99	15,038,772.77
C 类					
合计	15,997,091.16	100.00	958,318.39	5.99	15,038,772.77

续上表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A 类					
B 类	7,317,276.74	100.00	576,312.14	7.88	6,740,964.60
C 类					
合计	7,317,276.74	100.00	576,312.14	7.88	6,740,964.60

期末信用风险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类别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结算期内	11,100,199.63		
1 年以内	4,005,414.64	179,958.10	4.49
其中：3 个月以内	451,391.90	2,256.96	0.50
4-12 月	3,554,022.74	177,701.14	5.00
1-2 年			
2-3 年	282,791.49	169,674.89	60.00
3 年以上	608,685.40	608,685.40	100.00
合计	15,997,091.16	958,318.39	5.99

续上表：

应收账款类别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结算期内	1,679,439.22		
1 年以内	4,646,880.93	70,721.83	1.52
其中：3 个月以内	3,591,604.82	17,958.02	0.50
4-12 月	1,055,276.11	52,763.81	5.00
1-2 年	305,191.49	91,557.45	30.00
2-3 年	679,330.60	407,598.36	60.00
3 年以上	6,434.50	6,434.50	100.00
合计	7,317,276.74	576,312.14	7.8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576,312.14	382,006.25				958,318.39

3) 本期无核销应收账款的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计提的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四川天宇油脂化学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9,791,721.51		61.21
四川煤气化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4,469,327.99	146,330.66	27.94
广安玖源化工有限公司	外部客户	477,275.70	477,275.70	2.98
江苏可兰素汽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外部客户	262,567.43	13,128.37	1.64
泸州锦源泡沫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外部客户	223,180.00	1,115.90	1.40
合计		15,224,072.63	637,850.63	95.17

5)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10,987,112.43	98.62	84,114,031.51	99.24
1 至 2 年	2,566,412.30	1.20	504,139.93	0.59
2 至 3 年	351,423.80	0.16	58,756.23	0.07
3 年以上	33,950.30	0.02	84,837.78	0.10
合计	213,938,898.83	100.00	84,761,765.45	100.00

注：1 年以上预付款项系未结算的预付材料尾款。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百分比%	未结算原因
泸州市亿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供应商	70,950,000.00	33.16	结算期内
阳煤丰喜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运销分公司	供应商	49,450,000.00	23.11	结算期内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	15,193,154.04	7.10	结算期内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西南分公司成都销售部	供应商	15,043,589.06	7.03	结算期内
泸州市善志商贸有限公司	供应商	13,682,269.00	6.40	结算期内
合计		164,319,012.10	76.80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550,345.67	91,295,886.05
合计	10,550,345.67	91,295,886.05

(1) 应收利息：无。

(2) 应收股利：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A 类	2,803,500.22	16.41	2,803,500.22	100.00	
B 类	13,473,329.89	78.87	2,922,984.22	21.69	10,550,345.67
C 类	806,524.69	4.72	806,524.69	100.00	
合计	17,083,354.80	100.00	6,533,009.13	38.24	10,550,345.67

续上表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A 类	2,803,500.22	2.86	2,803,500.22	100.00	
B 类	94,318,922.96	96.31	3,023,036.91	3.21	91,295,886.05
C 类	806,524.69	0.82	806,524.69	100.00	
合计	97,928,947.87	100.00	6,633,061.82	6.77	91,295,886.0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农集团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2,803,500.22	2,803,500.22	100.00	系预付的材料款，因存在纠纷， 确认无法收回，以前年度已全 额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信用风险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类别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结算期内	9,556,625.68		
1 年以内	839,797.44	4,198.99	0.50
其中：3 个月以内	839,797.44	4,198.99	0.50
4-12 月			

1-2 年	225,887.92	67,766.38	30.00
2-3 年			
3 年以上	2,851,018.85	2,851,018.85	100.00
合计	13,473,329.89	2,922,984.22	21.69

续上表

其他应收款类别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结算期内	89,488,544.51		-
1 年以内	1,708,767.58	8,890.34	0.52
其中：3 个月以内	1,701,067.58	8,505.34	0.50
4-12 月	7,700.00	385.00	5.00
1-2 年	65,289.88	19,586.97	30.00
2-3 年	154,403.47	92,642.08	60.00
3 年以上	2,901,917.52	2,901,917.52	100.00
合计	94,318,922.96	3,023,036.91	3.21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杨兵	63,979.20	63,979.20	100.00	无法联系对方，确认无法收回，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利达丰华（北京）农资有限公司	300,538.56	300,538.56	100.00	系预付的材料款，对方未回函，确认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四川龙蟒磷化工有限公司	260,937.00	260,937.00	100.00	
泸州银河工贸公司	66,460.00	66,460.00	100.00	
南京麦克斯南分特种气体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100.00	
武汉宜化塑业有限公司	46,200.00	46,200.00	100.00	

桂林远东化工有限公司	21,485.93	21,485.93	100.00
杭州祥龙化工有限公司	12,400.00	12,400.00	100.00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泸州分公司	4,524.00	4,524.00	100.00
合计	806,524.69	806,524.69	1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6,633,061.82	-98,912.69		1,140.00		6,533,009.13

3) 本期核销其他应收款1,140.00元, 系九禾股份对不能收回的其他应收款经内部批准实施核销。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3,110,208.05	86,712,984.65
备用金	2,281,356.76	3,499,933.25
代垫及暂付款	6,570,700.88	7,487,744.07
管理人及法院暂扣款项	4,968,447.81	
其他	152,641.30	228,285.90
合计	17,083,354.80	97,928,947.8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	管理人代管 物资款	3,468,447.81	1年以内	20.30	
中农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预付材料款	2,803,500.22	3年以上	16.41	
自贡鸿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586,553.05	3年以上	9.29	1,586,553.05
四川省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法院暂扣物 资款	1,500,000.00	1年以内	8.78	

宁波远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暂付款	651,000.00	5 年以上	3.81	651,000.00
合计		10,009,501.08		58.59	2,237,553.05

6) 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0,426,783.26	691,982.40	239,734,800.86	177,532,891.22	1,943,016.77	175,589,874.45
包装物	3,083,029.84		3,083,029.84	2,819,480.16		2,819,480.16
低值易耗品	834,505.18		834,505.18	731,957.57		731,957.57
自制半成品	69,089,272.83	2,494,660.21	66,594,612.62	24,393,575.59		24,393,575.59
库存商品	193,631,624.61	9,736,173.45	183,895,451.16	154,210,249.61	10,646,318.48	143,563,931.13
合计	507,065,215.72	12,922,816.06	494,142,399.66	359,688,154.15	12,589,335.25	347,098,818.90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943,016.77			1,251,034.37		691,982.40
自制半成品		2,494,660.21				2,494,660.21
库存商品	10,646,318.48	89,447.46		999,592.49		9,736,173.45
合计	12,589,335.25	2,584,107.67		2,250,626.86		12,922,816.06

(3) 存货期末余额无借款费用资本化情形。

(4) 期末无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金。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208,928,598.86	209,230,779.04
预缴企业所得税	1,004,317.45	121,328.04

多缴其他税费	388.69	2.68
合计	209,933,305.00	209,352,109.76

注：待抵扣增值税系和宁化学预计未来一年可用于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超过一年的部分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6,832,400.00	10,832,400.00	6,000,000.00	16,832,400.00	7,964,007.15	8,868,392.85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
按成本计量的	16,832,400.00	10,832,400.00	6,000,000.00	16,832,400.00	7,964,007.15	8,868,392.85
合计	16,832,400.00	10,832,400.00	6,000,000.00	16,832,400.00	7,964,007.15	8,868,392.85

(2) 期末无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四川农资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1,012,900.00			1,012,900.00
四川天宇油脂化学有限公司	8,619,500.00			8,619,500.00
泸州市商业银行	6,000,000.00			6,000,000.00
西部网络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成都华瑞天化化工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四川华英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			-
合计	16,832,400.00			16,832,40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四川农资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注 1		1,012,900.00		1,012,900.00	10.26	
四川天宇油脂化学有限公司 注 2	6,786,589.24	1,832,910.76		8,619,500.00	9.40	
泸州市商业银行	-			-	1.33	3,029,760.00
西部网络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8.20	
成都华瑞天化化工技术有限公司 注 3	177,417.91	22,582.09		200,000.00	20.00	
四川华英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注 4	-				2.54	
合计	7,964,007.15	2,868,392.85		10,832,400.00		3,029,760.00

注 1：根据四川农资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农资工贸”）提供的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公司账面资产主要为应收款项。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农资工贸账面净资产 1,009.20 万元，账面应收及预付款项余额合计为 1,525.16 万元，账龄已超 3 年，其账面应收款项很可能已全部成为坏账。若农资工贸按照本公司坏账政策对应收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则其账面净资产将为负（资不抵债），基于谨慎性原则，本公司将对农资工贸的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注 2：四川天宇油脂化学有限公司连续亏损，根据天宇油脂公司所作的未来五年盈利预测，公司未来两三年即会资不抵债，本公司判断对其投资收回成本的可能性非常小，故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注 3：本公司对成都华瑞天化化工技术有限公司投资，上期已按其净资产享有份额计提减值准备，本期公司继续亏损，判断对其投资收回成本的可能性非常小，故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注 4：本公司对四川华英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的初始投资成本为 8,000,000.00 元，原持有该公司 25.16% 股权，表决权比例为 25.16%，因该公司严重亏损而资不抵债，本公司按持股比例确认投资收益而将该项投资减记至零；2015 年 12 月该公司股东增资，因本公司放弃增资而使本公司持有该公司股权比例下降至 2.54%，本公司对该公司不再具有重大影响，将对其投资从长期股权投资转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项目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7,964,007.15	-	7,964,007.15
本期计提	2,868,392.85		2,868,392.85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其他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10,832,400.00		10,832,400.00

(5) 本期无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8、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四川中蓝国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泸州弘润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3,069,400.00	5,473,506.21			-180,779.82	
四川泸天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314,078.74	5,750,000.00		75,127.72	-128,561.62
内蒙古天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8,106,400.00					
桂林远东化工有限公司	12,915,000.00					
小计	144,090,800.00	9,787,584.95	95,750,000.00		-105,652.10	-128,561.62
合计	144,090,800.00	9,787,584.95	95,750,000.00		-105,652.10	-128,561.62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 余额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四川中蓝国塑新材料科 技有限公司					90,000,000.00	
泸州弘润资产经营有限 责任公司					5,292,726.39	
四川泸天化环保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224,741.10				10,235,385.94	
内蒙古天河化工有限责 任公司						
桂林远东化工有限公司						
小计	224,741.10				105,528,112.33	
合计	224,741.10				105,528,112.33	

注：内蒙古天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桂林远东化工有限公司以前年度已亏损严重且资不抵债，本公司以股权投资成本为限确认累计投资损失，故期初、期末余额为 0.00 元；四川中蓝国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尚处于建设期，利润表无数据。

9、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925,294.87	10,925,294.87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固定资产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0,925,294.87	10,925,294.8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665,215.41	5,665,215.41
2.本期增加金额	518,951.52	518,951.52
(1) 计提	518,951.52	518,951.52
(2) 固定资产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6,184,166.93	6,184,166.93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741,127.94	4,741,127.94
2.期初账面价值	5,260,079.46	5,260,079.46

(2) 本期无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3)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10、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454,336,591.89	4,617,819,561.71
固定资产清理	5,074,705.40	2,803,758.25
合计	4,459,411,297.29	4,620,623,319.96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55,826,863.66	6,790,378,299.34	51,594,108.84	117,257,762.35	8,915,057,034.19
2.本期增加金额	10,750,714.07	119,711,632.32	3,491,143.24	5,309,402.52	139,262,892.15
(1) 购置	-	8,379,740.12	3,491,143.24	2,342,035.78	14,212,919.14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2) 在建工程转入	10,750,714.07	111,331,892.20		2,967,366.74	125,049,973.01
(3) 其他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1,042,609.65	37,596,204.95	4,696,067.00	13,258,845.06	56,593,726.66
(1) 处置或报废	1,042,609.65	37,596,204.95	4,696,067.00	13,258,845.06	56,593,726.66
(2) 转入在建工程	-	-			-
(3) 其他减少	-	-			-
4.期末余额	1,965,534,968.08	6,872,493,726.71	50,389,185.08	109,308,319.81	8,997,726,199.68
二、累计折旧					-
1.期初余额	321,141,456.05	2,438,814,517.04	42,388,100.57	101,539,962.93	2,903,884,036.59
2.本期增加金额	65,672,765.86	218,586,852.94	1,633,046.26	2,309,616.09	288,202,281.15
(1) 计提	65,672,765.86	218,586,852.94	1,633,046.26	2,309,616.09	288,202,281.15
(2) 其他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649,957.30	32,520,020.93	4,299,288.65	12,596,168.85	50,065,435.73
(1) 处置或报废	649,957.30	32,520,020.93	4,299,288.65	12,596,168.85	50,065,435.73
(2) 转入在建工程	-				-
(3) 其他减少	-				-
4.期末余额	386,164,264.61	2,624,881,349.05	39,721,858.18	91,253,410.17	3,142,020,882.01
三、减值准备					-
1.期初余额	7,322,309.74	1,385,602,670.38	-	428,455.77	1,393,353,435.89
2.本期增加金额	-	8,435,310.08	-	-	8,435,310.08
(1) 计提	-	8,435,310.08	-	-	8,435,310.08
(2) 在建工程转入					-
3.本期减少金额	1,476.42	409,993.79	-	8,549.98	420,020.19
(1) 处置或报废	1,476.42	409,993.79	-	8,549.98	420,020.19
(2) 转入在建工程	-				-
(3) 其他减少	-				-
4.期末余额	7,320,833.32	1,393,627,986.67	-	419,905.79	1,401,368,725.7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72,049,870.15	2,853,984,390.99	10,667,326.90	17,635,003.85	4,454,336,591.89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2期初账面价值	1,627,363,097.87	2,965,961,111.92	9,206,008.27	15,289,343.65	4,617,819,561.71

注：本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系九禾股份子公司荆门市通源燃气有限公司，根据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重康评估报字（2018）第 110 号评估咨询报告确认的闲置设备可收回金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母公司尿素 1 装置	173,535,194.04	142,106,977.40	28,372,597.52	3,055,619.12
荆门市通源燃气有限公司生产设备	31,562,132.85	20,375,687.17	8,435,310.08	2,751,135.60
合计	205,097,326.89	162,482,664.57	36,807,907.60	5,806,754.72

注：母公司尿素 1 装置因设备年限较长，维护成本较高，管理层已不打算开车，处于闲置状态，2017 年度已根据评估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28,372,597.52 元；荆门市通源燃气有限公司因本期生产经营完全停止，故生产设备处于闲置状态。

（3）本期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本期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和宁化学房产	245,922,583.67	竣工结算尚未办理完成
九禾股份房产	59,178,240.54	手续尚未完善，完善后办理
合计	305,100,824.21	

（6）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母公司待清理固定资产	4,240,711.43	2,327,731.00
绿源醇待清理固定资产	833,993.97	476,027.25
合计	5,074,705.40	2,803,758.25

11、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在建工程	10,908,015.93	71,805,772.13
工程物资	7,546,184.61	7,546,184.61
合计	18,454,200.54	79,351,956.74

注：上表中的在建工程是指扣除工程物资后的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甲醇装置 40 万吨/年合成气利用技改项目				27,366,238.01		27,366,238.01
新老区连接管廊项目				39,592,411.51		39,592,411.51
和宁化学大化肥及后续工程	6,149,092.29		6,149,092.29	240,830.18		240,830.18
零星工程	7,250,605.34	2,491,681.70	4,758,923.64	7,097,974.13	2,491,681.70	4,606,292.43
合计	13,399,697.63	2,491,681.70	10,908,015.93	74,297,453.83	2,491,681.70	71,805,772.13

(2) 重要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 少金额	期末余额
甲醇装置 40 万吨/年合成气利用技改项目 注 1	27,273.90	27,366,238.01	8,336,427.58	35,702,665.59		
新老区连接管廊项目 注 1	7,836.47	39,592,411.51		39,592,411.51		
和宁化学大化肥工程 注 2	527,000.00		28,618,371.73	28,618,371.73		-
和宁化学煤炭转	9,140.00	240,830.18	5,908,262.11			6,149,092.29

运站						
合计		67,199,479.70	42,863,061.42	103,913,448.83	-	6,149,092.29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甲醇装置 40 万吨/年合成气利用技改项目 注 1	93.73	完工转固				自筹
新老区连接管廊项目 注 1	50.52	完工转固				自筹
和宁化学大化肥工程 注 2	99.12	完工转固				自筹
和宁化学煤炭转运站	67.28	在建中				自筹
合计						

注 1：子公司绿源醇本期结束试生产阶段转入正式生产运营，将甲醇装置 40 万吨/年合成气利用技改项目、新老区连接管廊项目全额转入固定资产；甲醇装置 40 万吨/年合成气利用技改项目，天然气部分 219,944,164.50 已于 2017 年度预转固，项目预算金额系包括天然气部分，故本期转固金额与预算金额差异较大。

注 2：和宁化学大化肥工程前期已转固金额 5,195,008,874.53 元，本期转固 28,618,371.73 元系和宁化学在重整过程中根据管理人最终确定的债权人债权，对前期未与施工方结算的工程款项进行调整，进而影响在建工程入账及转固金额。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销	其他	
零星工程	2,491,681.70					2,491,681.70

合计	2,491,681.70				2,491,681.70
----	--------------	--	--	--	--------------

(4) 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南化尿素及合成氨装置	147,410,966.23	139,864,781.62	7,546,184.61	147,410,966.23	139,864,781.62	7,546,184.61
合计	147,410,966.23	139,864,781.62	7,546,184.61	147,410,966.23	139,864,781.62	7,546,184.61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有技术及专利权	技术许可费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8,133,354.18	36,993,505.95	9,414,074.40	5,760,966.57	280,301,901.10
2.本期增加金额	-	-	-	56,603.76	56,603.76
(1)购置	-	-	-	56,603.76	56,603.76
3.本期减少金额	-	11,978,441.67	9,414,074.40	-	21,392,516.07
(1)处置	-	11,978,441.67	9,414,074.40	-	21,392,516.07
(2)其他减少					-
4.期末余额	228,133,354.18	25,015,064.28	-	5,817,570.33	258,965,988.79
二、累计摊销					-
1.期初余额	23,832,683.47	32,340,066.13	9,414,074.40	5,509,961.90	71,096,785.90
2.本期增加金额	5,241,142.81	1,432,259.76	-	204,854.80	6,878,257.37
(1)计提	5,241,142.81	1,432,259.76		204,854.80	6,878,257.37
3.本期减少金额	-	11,978,441.67	9,414,074.40	-	21,392,516.07
(1)处置	-	11,978,441.67	9,414,074.40	-	21,392,516.07
4.期末余额	29,073,826.28	21,793,884.22	-	5,714,816.70	56,582,527.20
三、减值准备					-

四、账面价值					-
1.期末账面价值	199,059,527.90	3,221,180.06	-	102,753.63	202,383,461.59
2.期初账面价值	204,300,670.71	4,653,439.82	-	251,004.67	209,205,115.20

(2) 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本期无内部研发形成无形资产的情况。

13、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黄河取水权 注 1		70,920,000.00	8,526,400.00	8,510,400.00	53,883,200.00
租赁费 注 2		3,468,181.82	144,507.58		3,323,674.24
合计		74,388,181.82	8,670,907.58	8,510,400.00	57,206,874.24

注 1：黄河取水权系和宁化学同宁夏回族自治区水利厅经多轮磋商，在期末双方初步商定的黄河取水权费用；其他减少金额系按商定后的取水权费用计算的应当由基建期承担的摊销金额。

注2：本公司以前年度长期使用（主是通行车辆）泸州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土地上的道路（未支付费用），导致道路损坏，工投集团本期对道路进行了修复。2018年8月，本公司与工投集团签订协议，自2018年8月起开始支付道路租赁费用，期限10年，租赁费合计381.5万元。为解决工投集团及时修缮道路资金，本公司本期预付了5年左右的道路租赁费200万元。财务账面按381.5万元扣税后的金额3,468,181.82元计入长期待摊费用，本期应摊销计入管理费用144,507.50元。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583,599.73	1,021,628.83	16,235,291.28	2,557,389.1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646,900.68	1,297,035.10	19,571,703.61	2,935,755.55
预提费用	21,766,323.92	3,264,948.59	6,464,550.16	969,682.52
合计	36,996,824.33	5,583,612.52	42,271,545.05	6,462,827.26

(2) 期末无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 期末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末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末余额	期初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83,612.52		6,462,827.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68,388,132.95	1,682,241,314.48
可抵扣亏损	1,393,454,877.98	1,836,809,594.69
合计	2,961,843,010.93	3,519,050,909.1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193,584,908.32	
2019 年	518,429,418.09	570,239,652.45	
2020 年	87,890,176.09	225,293,273.66	
2021 年	533,981,649.26	613,977,805.05	
2022 年	240,515,959.51	233,713,955.21	
2023 年	12,637,675.03		
合计	1,393,454,877.98	1,836,809,594.69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等	21,715,047.48	19,033,581.82
待抵扣增值税		43,714,398.20
合计	21,715,047.48	62,747,980.02

16、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注 1	158,000,000.00	158,000,000.00
抵押借款		38,000,000.00

保证借款		425,000,000.00
信用借款		931,500,000.00
合计	158,000,000.00	1,552,500,000.00

注 1：期末质押借款 1.58 亿元，系九禾股份以尿素产品仓单质押取得的借款 1.58 亿元。

17、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583,000,000.00
应付账款	514,357,917.86	685,075,943.28
合计	514,357,917.86	1,268,075,943.28

(1)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如下：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3,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330,000,000.00
合计		583,000,000.00

注：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 应付账款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02,186,154.42	543,253,349.91
1-2 年	2,780,549.32	62,936,341.45
2-3 年	1,466,156.28	66,071,475.33
3 年以上	7,925,057.84	12,814,776.59
合计	514,357,917.86	685,075,943.28

注：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结算原因
沈阳工业泵制造有限公司	1,961,645.00	合同约定未到结算期
合计	1,961,645.00	

18、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按账龄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28,467,163.60	143,296,980.83
1-2 年	2,749,596.48	3,100,773.40
2-3 年	1,393,843.33	645,881.43
3 年以上	610,051.95	239,421.26
合计	233,220,655.36	147,283,056.92

(2)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账款均为未结算的货款尾款。

(3) 期末无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1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6,846,032.87	291,941,944.37	283,784,882.99	75,003,094.2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7,437,154.98	37,379,785.94	120,025,155.11	4,791,785.81
三、辞退福利	32,714.25	733,329.50	733,329.50	32,714.25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9,850,185.56	6,964,784.30	9,559,294.32	7,255,675.54
其中：长期辞退福利	5,930,001.96	3,641,500.70	5,639,110.72	3,932,391.94
离职后福利——退休补贴	3,920,183.60	3,323,283.60	3,920,183.60	3,323,283.60
合计	164,166,087.66	337,019,844.11	414,102,661.92	87,083,269.85

(2) 短期薪酬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8,733,041.96	245,654,519.46	236,343,297.20	68,044,264.22
2、职工福利费	-	11,514,328.91	11,514,328.91	-
3、社会保险费	340,314.37	19,173,357.11	18,298,766.35	1,214,905.13
其中：医疗保险费	263,079.24	14,817,730.54	14,107,931.50	972,878.28
工伤保险费	42,815.36	1,719,572.76	1,648,399.40	113,988.72
生育保险费	34,291.77	1,527,913.12	1,443,305.76	118,899.13

其他综合保险	128.00	1,108,140.69	1,099,129.69	9,139.00
4、住房公积金	439,143.00	9,948,784.20	10,159,026.20	228,901.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333,533.54	5,650,954.69	7,469,464.33	5,515,023.90
合计	66,846,032.87	291,941,944.37	283,784,882.99	75,003,094.2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7,391,461.66	36,349,249.54	118,972,983.23	4,767,727.97
2、失业保险费	45,693.32	1,030,536.40	1,052,171.88	24,057.84
合计	87,437,154.98	37,379,785.94	120,025,155.11	4,791,785.81

20、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77,841.07	7,592,183.81
城建税	8,564.56	497,809.80
房产税	696,890.99	750,920.80
土地使用税	1,465,433.36	1,465,433.36
企业所得税	2,769,303.10	2,995,299.26
个人所得税	222,475.50	647,512.72
印花税	569,663.78	339,542.52
教育费附加	4,414.59	213,347.06
地方教育附加	2,943.04	142,231.37
防洪保安基金		20,935.24
环保税	625,103.30	
水资源税	1,180,316.90	
合计	8,322,950.19	14,665,215.94

注：本公司的各项税费以税务机关的核定金额为准。

21、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利息	1,006,342.68	132,572,258.45
其他应付款	91,454,165.65	330,336,701.27
合计	92,460,508.33	462,908,959.72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1)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利息	189,007.50	6,150,793.40
长期借款利息	817,335.18	126,421,465.05
合计	1,006,342.68	132,572,258.45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借款		190,000,000.00
关联方往来款	1,062,060.09	5,712,220.61
非关联方借款	4,400,000.00	4,400,000.00
暂收款	5,728,332.62	10,593,460.24
保证及质保金	69,238,234.62	99,256,613.33
代扣代缴	5,086,332.92	14,435,201.69
工程奖励款	4,955,727.55	4,955,727.55
应付股权投资款	983,477.85	983,477.85
合计	91,454,165.65	330,336,701.2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原因
化工控股	4,400,000.00	计提的借款利息暂未支付
合计	4,400,000.00	

2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5,132,956.15	185,490,000.00

其中：保证借款 注 1	95,132,956.15	185,490,000.00
信用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810,000.00	555,917,883.74
其中：融资租赁款 注 2	12,810,000.00	555,917,883.74
合计	107,942,956.15	741,407,883.74

注 1：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由四川化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向和宁化学提供保证担保，其中 66,698,752.15 元补充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五、50”。

注 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系和宁化学于 2018 年 10 月分别与农银租赁和华融租赁签订《融资租赁物回购及债权清偿协议》，对原双方存在分歧的融资租赁款达成一致意见，于一年内归还华融租赁融资租赁物回购价款 1,250.00 万元、农银租赁融资租赁物回购价款 1.00 万元以及一年内需以现金方式归还上述两家租赁公司的融资租赁款各 15.00 万元。

23、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27,514,505.64	2,748,252,000.00
合计	1,027,514,505.64	2,748,252,000.00

注 1：期末保证借款由四川化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其中 686,308,516.76 元补充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五、50”。

注 2：本期借款利率为五年期同期贷款利率 4.90% 下浮 50% 即 2.45%。

24、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33,833,159.72
其中：华融金融租赁股份公司		133,833,159.72
合计		133,833,159.72

(2) 公司期末无专项应付款余额。

25、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5,984,489.80	8,171,906.48
二、辞退福利 注	4,331,492.26	8,745,200.93
合计	10,315,982.06	16,917,107.41

注：辞退福利系内退人员至退休日止公司需支付的费用以五年期国债利率作为折现率进行折现计算的净负债。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包括将于一年以内支付的部分)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12,092,090.08	12,503,644.95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744,884.89	4,514,016.89
1.当期服务成本	293,849.93	4,215,179.78
2.过去服务成本		
3.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4.利息净额	451,034.96	298,837.11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138,739.03	720,391.66
1.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138,739.03	720,391.66
2.其他		
四、其他变动	-3,667,940.60	-4,205,180.10
1.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2.已支付的福利	-3,667,940.60	-4,205,180.10
3.其他		
五、期末余额	9,307,773.40	12,092,090.08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期初余额	12,092,090.08	12,503,644.95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744,884.89	4,514,016.89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138,739.03	720,391.66

四、其他变动	-3,667,940.60	-4,205,180.10
五、期末余额	9,307,773.40	12,092,090.08

注：设定受益计划系公司向已退休职工每月发放的生活补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系根据现有发放标准，预计发放至 75 周岁，按五年期国债利率折现至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金额。上述已退休人员实际生存年龄，折现率的变化将会对未来实际支付的金额产生不确定影响，影响公司现金流量。

26、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2,313,919.21	176,000.00	5,210,141.99	67,279,777.2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2,313,919.21	176,000.00	5,210,141.99	67,279,777.22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硝酸技改项目	5,643,154.77	-	1,010,714.29	4,632,440.48	与资产相关
烟气脱硫技改项目	465,476.14	-	82,142.86	383,333.28	与资产相关
硝铵废水综合利用项目	732,142.86	-	71,428.57	660,714.29	与资产相关
合一技改项目	257,142.85	-	28,571.43	228,571.42	与资产相关
合二竖琴管排技改项目	1,178,571.43	-	107,142.86	1,071,428.57	与资产相关
新系统生产装置系统节能降耗改造项目	1,174,285.72	-	97,857.14	1,076,428.58	与资产相关
二氧化碳汽提法尿素装置扩能降耗技术研发项目	1,857,142.86	-	142,857.14	1,714,285.72	与资产相关
低成本碳纤维研发项目	1,392,857.14	-	107,142.86	1,285,714.28	与资产相关

硝酸造粒塔安全隐患技改项目	650,000.00	-	5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煤炉烟气达标排放项目	464,285.71	-	35,714.29	428,571.42	与资产相关
10 万吨/年柴油车尾气处理工业化示范项目	770,714.29	-	59,285.71	711,428.58	与资产相关
柴油车尾气处理液新技术开发及工业化应用	227,500.00	-	17,500.00	21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粱低产地肥力提升技术增产试验研究政府补贴		50,000.00		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川大李子深加工技术研究补贴收入		126,000.00		126,000.00	与资产相关
关于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等产业结构调整石化项目	54,000,000.00		3,000,000.00	5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关于 2014 年新型工业化发展专项项目补助资金	1,800,000.00		100,000.00	1,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环保专项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服务业发展项目资金	700,645.44		299,784.84	400,860.6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2,313,919.21	176,000.00	5,210,141.99	67,279,777.22	

注：本期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主要生产设备折旧年限摊销计入其他收益，本期未摊销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系对应的固定资产尚未投入使用。

27、股本

单位：万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8,500.00			98,300.00			156,800.00

注：2018 年 7 月 27 日，根据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的《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公司以现有总股本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16.803419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共计转增 983,000,000 股股票，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568,000,000 股。

28、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974,923,596.11	5,752,824,767.08	983,000,000.00	5,744,748,363.19
其他资本公积	4,432,027.39			4,432,027.39
合计	979,355,623.50	5,752,824,767.08	983,000,000.00	5,749,180,390.58

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变动原因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备注
泸天化集团根据其重整计划追加对本公司投资 注	400,000,000.00		
根据重整计划转增股本		983,000,000.00	见附注十四、2
根据重整计划以股抵债	3,707,824,767.08		见附注十四、2
根据重整计划收到重整投资款	1,645,000,000.00		见附注十四、2
合计	5,752,824,767.08	983,000,000.00	

注：根据泸天化集团重整计划，2018年6月，泸天化集团以持有本公司的股票，以8.89元/股的价格，代本公司偿还2.10亿元银行担保债务，连同前期经营产生的债权1.90亿元，合计将应收本公司4.00亿元的债权，全部转为对本公司的投资，作为本公司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归全体股东享有。

29、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09,175.98	-138,739.03			-138,739.03		-1,047,915.01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909,175.98	-138,739.03			-138,739.03		-1,047,915.0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8,561.62			-128,561.62		-128,561.62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8,561.62			-128,561.62		-128,561.62

合计	-909,175.98	-267,300.65			-267,300.65		-1,176,476.63
----	-------------	-------------	--	--	-------------	--	---------------

30、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用	28,805,823.91	19,610,942.11	18,881,371.00	29,535,395.02
权益法核算下享有被投资单位专项储备份额		224,741.10		224,741.10
合计	28,805,823.91	19,835,683.21	18,881,371.00	29,760,136.12

31、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59,861,327.63			459,861,327.63
合计	459,861,327.63	-	-	459,861,327.63

32、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418,812,497.62	-1,931,108,487.2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418,812,497.62	-1,931,108,487.2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1,598,191.63	-1,487,704,010.4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67,214,305.99	-3,418,812,497.62

33、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4,176,897,183.50	3,269,733,169.41	3,661,841,003.94	3,259,201,748.45
其他业务	228,503,366.35	177,378,768.92	72,932,622.69	44,407,628.28
合计	4,405,400,549.85	3,447,111,938.33	3,734,773,626.63	3,303,609,376.73

报告期内确认收入金额前五的项目信息

序号	项目名称	收入金额
----	------	------

1	尿素	1,480,723,955.91
2	甲醇	1,059,350,783.25
3	液氨	660,342,959.88
4	复合肥	463,690,615.38
5	硝酸及硝铵	285,233,411.33
	合计	3,949,341,725.75

34、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建税	9,284,804.71	4,698,600.05
土地使用税	8,848,630.00	8,897,433.35
水资源税	5,535,379.08	
印花税	5,287,573.36	2,617,084.81
房产税	3,607,550.70	6,188,240.65
环保税	3,079,142.46	
教育费附加	2,835,529.71	2,052,299.91
地方教育附加	1,890,420.41	1,366,697.5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717,365.91	688,143.66
其他税费	510,831.30	46,889.98
防洪及水利基金	107,004.24	369,615.03
合计	42,704,231.88	26,925,004.94

35、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472,003.06	20,054,301.39
运输、仓储费	4,668,433.88	6,248,391.96
折旧费	4,348,146.92	4,454,849.39
广告宣传费	6,173,636.11	3,118,147.14
办公费	3,193,393.24	2,487,982.25

土地租赁费	943,396.22	1,428,571.44
差旅费	1,875,349.33	1,304,683.55
业务招待费	901,515.78	920,658.09
其他	260,762.94	481,921.78
合计	42,836,637.48	40,499,506.99

36、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维修费	173,090,855.80	106,808,816.22
职工薪酬	121,012,174.67	92,406,658.44
折旧费	20,214,889.47	24,285,694.07
安全生产费用	19,944,901.70	14,267,308.06
土地租赁费	13,298,662.87	10,004,155.29
办公水电费	4,267,519.97	7,168,385.62
办公费	9,784,034.54	6,678,956.32
无形资产摊销	6,553,732.37	5,952,008.02
差旅费	4,707,408.33	3,927,725.78
信息化服务费	3,153,119.18	1,589,091.10
专项工作经费	47,751,429.66	1,739,592.52
咨询中介费	6,319,863.85	3,280,563.04
装卸运输费	5,327,340.57	3,215,564.20
警卫消防救护费	3,150,597.09	3,162,309.43
业务招待费	3,151,098.74	2,229,611.43
其他	21,460,365.90	15,941,717.35
合计	463,187,994.71	302,658,156.89

37、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3,022,227.02	1,203,595.03
职工薪酬	1,220,569.02	11,535.00

折旧费	140,365.33	
差旅费	30,693.90	49,911.10
办公费	69,396.83	20,185.26
评估费	33,980.58	582,025.09
产品化验检验费	658,349.06	533,750.00
其他	142,767.32	102,293.48
合计	5,318,349.06	2,503,294.96

38、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2,546,493.58	243,253,317.26
减：利息收入 注	4,841,416.44	5,023,435.48
汇兑损失		0.28
减：汇兑收益	0.23	
金融机构手续费	508,315.66	332,119.96
未确认的融资费用摊销		42,466,109.14
融资顾问及服务费		3,714,655.87
合计	38,213,392.57	284,742,767.03

注：利息收入中 2,634,000.00 元系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18 年重要物资储备贴息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建[2018]257 号文）、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7-2018 年度重要物资储备贴息资金（化肥淡储）的通知》（渝财产业[2018]132 号文），公司净收到 2017-2018 年度化肥淡储贴息 2,634,000.00 元，并根据上述通知要求冲减财务费用。

39、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83,093.56	889,941.92
存货跌价损失	2,584,107.67	5,032,743.66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8,435,310.08	1,146,351,546.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2,868,392.85	2,951,677.28
合计	14,170,904.16	1,155,225,909.05

40、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5,210,141.99	5,260,141.99	与资产相关
土地使用税返还	5,767,999.96	5,767,999.97	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九龙坡区财政局费用补贴款	1,066,7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新型工业化对标工作标杆奖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473,705.00	848,537.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零星补贴	262,591.21	246,748.65	与收益相关
应急救援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计划补助资金		560,000.00	与收益相关
第一季度稳产增效奖励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学技术奖励		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创业引导资金项目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3,281,138.16	14,083,427.61	

41、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5,652.10	-712,925.8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029,760.00	384,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23,850.72	244.81
合计	2,947,958.62	-328,681.02

42、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10,419.80	2,302.54	10,419.80
减：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3,304,497.12	4,838,380.46	3,304,497.12
合计	-3,294,077.32	-4,836,077.92	-3,294,077.32

43、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法支付的款项	173,078.04	646,165.62	173,078.04
违约赔偿收入	341,573.00	125,832.56	341,573.00
罚款收入	473,177.29	531,033.74	473,177.29
债务重组利得	3,444,048.27	7,255.00	3,444,048.27
其他	45,994.84	53,759.41	45,994.84
合计	4,477,871.44	1,364,046.33	4,477,871.44

44、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373,355.12		373,355.12
对外捐赠	532,644.86	156,241.72	532,644.86
罚款支出	1,507,481.37		1,507,481.37
违约赔偿费	11,744,439.94	2,676,576.48	11,744,439.94
其他	45,816.62	10,731.34	45,816.62
合计	14,203,737.91	2,843,549.54	14,203,737.91

4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费用	3,948,876.49	3,474,373.13
递延所得税费用	879,214.74	111,229,106.65
合计	4,828,091.23	114,703,479.7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55,066,254.65
法定税率	1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3,259,938.2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4,481,556.0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8,329.6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03,474.3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32,297.4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0,897,625.0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427,069.25
前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本期转回	-
其他	-
所得税费用	4,828,091.23

46、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138,739.03	720,391.66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8,561.62	
合计	-267,300.65	720,391.66

47、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化肥淡储贴息	2,634,000.00	2,730,000.00
代收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化肥淡储贴息	1,706,000.00	870,000.00
存款利息收入	2,207,416.44	2,664,966.59
收到的政府补助	2,478,996.21	4,055,285.65
其他	784,798.79	684,246.47
合计	9,811,211.44	11,004,498.7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经营费用	75,080,044.94	34,332,277.42

代支淡储贴息	1,706,000.00	870,000.00
其他经营支出	2,427,836.95	6,227,501.24
合计	79,213,881.89	41,429,778.66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泸天化集团往来款		315,000,000.00
借款保证金收回		500,000.00
合计		315,5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融资租赁费		81,476,878.79
融资顾问费		1,994,708.00
泸天化集团往来款	866,953.29	392,184,478.64
工投集团-融资服务费		600,000.00
合计	866,953.29	476,256,065.43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50,238,163.42	-1,488,654,704.2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4,170,904.16	1,155,225,909.05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88,721,232.67	364,085,096.31
无形资产摊销	6,878,257.37	6,158,185.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670,907.58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年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94,077.32	4,836,077.9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3,355.12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2,546,493.35	289,434,082.5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47,958.62	328,681.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79,214.74	111,229,106.6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7,377,061.57	20,783,273.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011,354.73	51,007,221.7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5,503,958.83	-40,260,222.58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932,271.98	474,172,707.4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年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99,537,218.62	118,523,614.4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8,523,614.40	90,065,519.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1,013,604.22	28,458,094.67

注：本期公司通过应收票据背书支付货款 123,965.24 万元，不产生现金流量。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99,537,218.62	118,523,614.40

其中：库存现金	67,746.36	151,754.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99,081,233.99	118,018,859.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88,238.27	353,000.0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9,537,218.62	118,523,614.40
另外，未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使用受限的其他货币资金	738,216.00	68,673,729.79

4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3.82	母公司保函保证金
存货	4,161.52	九禾股份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147,279.80	和宁化学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7,381.33	和宁化学借款抵押
合计	158,896.47	

注 1：九禾股份分别将价值 44,941.97 万元的泸天化尿素提货权、价值 4,532.768 万元的（工农牌）复合肥提货权、价值 3,724.752 万元的康牌复合肥提货权、价值 4,036.08 万元的喜悦大地复合肥提货权、价值 2,685.96 万元的禾动能牌复合肥提货权和价值 1,340.00 万元的两氮一芯牌复合肥提货权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纳溪支行获取 15,800.00 万元短期借款，九禾股份期末结存的上述库存商品的账面价值为 4,161.52 万元。

注 2：和宁化学以抵押价值 128,700.00 万元的装置对农业银行宁夏分行营业部的长期借款 53,413.38 万元（其中将于一年到期的借款 4,108.77 万元），提供共同补充抵押；

注 2：和宁化学以抵押价值 12,505.40 万元的装置对工行宁夏新市区支行的长期借款 11,828.48 万元，（其中将于一年内到期的借款 909.89 万元），提供共同补充抵押；

注 3：和宁化学以抵押价值 10,700.00 万元的装置和抵押价值 4,863.30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对交通银行宁东支行的长期借款 10,058.87 万元（其中将于一年内到期的借款 1,651.21 万元），提供共同补充抵押。

50、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0.68	6.8632	4.67

其中：美元	0.68	6.8632	4.67
-------	------	--------	------

51、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67,279,777.22	递延收益	5,210,141.99
化肥淡储贴息	2,634,000.00	财务费用	2,634,000.00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8,070,996.17	其他收益	8,070,996.17
合计	77,984,773.39		15,915,138.16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无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无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无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宜宾九禾农资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18 年 12 月 29 日取得宜宾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宜工商叙）登记内注核字（2018）第 5568 号]，并依法注销。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本公司子公司：						
九禾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九龙坡	重庆九龙坡区	销售化肥及化工	98.50	1.50	投资设立

	区		品			
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	宁夏银川宁东区	宁夏银川宁东区	化肥生产	100.00		投资设立
四川泸天化绿源醇业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泸州	四川泸州	化肥及化工品生产	98.46		同一控制并购
四川泸天化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四川泸州	四川泸州	农业技术服务	60.00		投资设立
四川泸天化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四川泸州	四川泸州	进出口业务	100.00		投资设立

2) 九禾股份子公司:

重庆九禾农资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九龙坡区	重庆市九龙坡区	化肥销售	75.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万州区九禾农资有限公司	重庆万州区	重庆万州区	化肥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宜宾九禾农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 2	四川宜宾	四川宜宾	化肥销售	76.92		投资设立
四川天府九禾化工营销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销售化工产品等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江津区九禾农资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江津	重庆江津	销售化肥农药	100.00		投资设立
达州九禾农资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达州	四川达州	销售化肥等	100.00		投资设立
四川九禾燃气有限公司	泸州市纳溪区	泸州市纳溪区	化工产品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九禾测土配肥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江津	重庆江津	生产、销售化肥产品等	100.00		投资设立
南宁九禾测土配肥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南宁	广西南宁	生产、销售化肥产品等	100.00		投资设立
泸州九禾化工有限公司	泸州市纳溪区	泸州市纳溪区	化工产品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荆门市通源燃气有限公司	荆门市掇刀区	荆门市掇刀区	液化气的运输和销售	100.00		购买
泸州九禾贸易有限公司	四川泸州	四川泸州	化肥及化工产品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泸州九禾农资销售有限公司	四川泸州	四川泸州	化肥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注 1：本公司对内蒙古天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河化工”）投资 0.28 亿元，持有其 28% 股权，加上绿源醇对天河化工投资 0.3 亿元持有天河化工 30% 股权，本公司直接、间接对天河化工合计投资 0.58 亿元，持有天河化工 58% 股权，另 42% 股权由化工控股持有；除股权投资外，化工控股已累计向天河化工注入债权资金 3.22 亿元，天河化工已无力归还，实际上构成对天河化工的投资；加上债权投资因素，本公司持股比例仅为 13.74%（投资额 0.58/(注册资本 1 亿元+债权投资 3.22 亿元)），天河化工的执行董事、经理等高管人员均由化工控股派出，本公司对天河化工没有实际控制权，故未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天河化工已资不抵债且停产，本公司对其投资按权益法核算，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已减记至“0”。

注 2：宜宾九禾农资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18 年 12 月 29 日取得宜宾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宜工商叙）登记内注核字（2018）第 5568 号]，并依法注销。

本期公司无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核算方法
				直接	间接	
重要的合营企业：						
无						
重要的联营企业：						
泸州弘润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泸州市纳溪区	泸州市纳溪区	服务业	31.97		权益法
四川泸天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泸州市合江县	泸州市合江县	环保工程	15.00	15.00	权益法

注：四川泸天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本期由本公司、泸天化集团、和宁化学、四川天华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煤气化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其中本公司与和宁化学各出资 15%，合计持股 30% 对其有重大影响，按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泸州弘润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59,487,239.22	59,618,355.67
非流动资产	8,801,394.02	8,366,349.63
资产合计	68,288,633.24	67,984,705.30
流动负债	51,733,342.70	50,863,947.67
非流动负债	-	-
负债合计	51,733,342.70	50,863,947.6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6,555,290.54	17,120,757.6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292,726.39	5,473,506.21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292,726.39	5,473,506.2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88,711,148.01	85,441,399.54
净利润	-565,467.09	425,760.2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565,467.09	425,760.2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续上表

项目	四川泸天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55,544,221.48	77,980,502.02
非流动资产	122,467,854.11	31,165,437.63
资产合计	178,012,075.59	109,145,939.65
流动负债	100,284,352.49	65,275,319.76
非流动负债	20,046,500.00	4,172,500.00
负债合计	120,330,852.49	69,447,819.76
少数股东权益	24,577,144.73	19,884,524.0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3,134,619.79	19,813,595.8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940,385.94	5,944,078.75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295,000.00	1,630,000.0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235,385.94	4,314,078.7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3,694,139.75	48,731,028.13
净利润	781,342.86	1,149,606.6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428,538.74	
综合收益总额	352,804.12	1,149,606.6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桂林远东化工有限公司、内蒙古天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已多年资不抵债，长期股权投资已减记为“0”。桂林远东化工有限公司已于2014年注销无法提供财务信息（待国资审批后作账面转销），内蒙古天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已停业多年，无法提供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0.00	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主要有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详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公司产品主要通过九禾股份统一对外销售，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

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等措施，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仅有极少许外汇业务，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3、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无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控股股东全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泸州市	供水、租赁、资产管理等	102,802.93	18.24%	18.24%

注：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母公司系泸州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泸天化集团100%股权；本公司最终控制方系泸州市国资委，直接持有工投集团94.29%股权。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七、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往来款余额的其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泸州泸天化公共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泸州弘润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
泸州泸天化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泸州弘润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
泸州天浩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泸州弘润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
泸天化医院	联营企业泸州弘润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
泸州盛源运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泸州弘润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四川天宇油脂化学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四川泸天化弘旭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四川泸天化精正技术检测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四川天华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参股企业
四川天华富邦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参股企业
四川天毛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参股企业
泸州市天润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参股企业
泸州泸天化化工设计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四川煤气化有限责任公司	工投集团本期对外转让子公司
四川省古叙煤田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煤气化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括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	持股 5.00% 以上股东（一致行动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括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江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	持股 5.00% 以上股东（一致行动人）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泸州天浩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3,332,678.60	35,000,000.00	否	24,275,972.65
四川煤气化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60,063,774.20	200,000,000.00	否	29,388.13
四川天毛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91,498.26	2,000,000.00	否	213,646.34
小计		94,187,951.06	237,000,000.00		24,519,007.12
四川天宇油脂化学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912,737.09	5,000,000.00	否	1,911,427.23
天华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否	911,673.36
四川泸天化精正技术检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134,403.71	2,000,000.00	否	969,333.17
四川泸天化弘旭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0,476,949.57	80,000,000.00	否	53,567,728.15
泸州市天润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64,108.18	2,000,000.00	否	
泸州盛源运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806,588.30	5,000,000.00	否	3,184,409.90
泸州泸天化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409,231.79	3,000,000.00	否	1,814,033.95
泸州泸天化化工设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4,654.00	1,000,000.00	否	66,037.74
泸州泸天化公共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200,948.84	5,000,000.00	否	2,838,574.31
泸州弘润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4,123,548.79	6,000,000.00	否	4,710,519.64
泸天化医院	接受劳务	1,517,295.00	3,000,000.00	否	1,100,000.00
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738,174.47	35,000,000.00	否	1,568,136.71
四川煤气化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5,215,205.37	10,000,000.00	否	2,110,885.90
泸州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否	600,000.00

小计		74,623,845.11	157,000,000.00	-	75,352,760.06
合计		168,811,796.17	394,000,000.00		99,871,767.18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川天宇油脂化学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4,862,457.88	19,059,354.06
四川泸天化精正技术检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066.95	8,083.72
四川泸天化弘旭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25,832.93	354,071.43
泸州天浩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83,229.75
泸州弘润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7,540,036.11	8,795,811.08
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74,770.43
四川天华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1,367.52	13,974.36
四川煤气化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0,083,380.99	2,679,783.97
泸州泸天化公共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49.57	
泸州泸天化化工设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015.42	
泸州泸天化物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33.33	
四川天毛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33.05	
四川中蓝国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6,037.73	
小计		43,063,711.48	31,969,078.80
泸州泸天化公共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218.87
四川泸天化弘旭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036.36	161,277.68
四川四川天宇油脂化学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2,872.00
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257,508.47
泸天化医院	提供劳务		1,018.87
泸州弘润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26,572.73	1,000.00
泸州泸天化化工设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7,981.82	17,560.36
泸州天浩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094.34
四川煤气化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4,579,216.83	8,656,813.62

小计		4,624,807.74	9,115,364.21
合计		47,688,519.22	41,084,443.01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用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用
四川煤气化有限责任公司	厂房及设施	3,150,000.00	
泸州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	道路	144,507.50	
泸州弘润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码头	952,380.95	1,428,571.44
泸天化集团	土地、供水、供电装置	31,640,214.54	31,561,877.88
合计		35,887,102.99	32,990,449.32

注：详见附注五、13。

(4) 关联担保情况

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30,000,000.00	2018/4/27	2019/4/2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18/5/9	2019/5/8	九禾股份短期借款
	43,000,000.00	2018/5/23	2019/5/22	
	40,000,000.00	2018/5/24	2019/5/2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9,897,530.42	2018/8/30	2026/9/21	和宁化学长期借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6,725,486.66	2018/8/30	2026/9/21	和宁化学长期借款
拆出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泸天化集团	债务转为资本	400,000,000.00	
泸州天浩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债务重组利得	2,757,923.2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万元)	上期发生额(万元)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59.45	166.95

(8)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支出	12,945,576.95	73,220,630.8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支出	1,539,523.21	60,711,771.3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收入	686,092.11	119,197.9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收入	559,303.91	66,676.44

(1) 应收项目

项目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四川煤气化有限责任公司	4,469,327.99	146,330.66	5,390,329.09	67,305.83
应收账款	四川天宇油脂化学有限公司	9,791,721.51			
预付账款	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081,673.45			
其他应收款	桂林远东化工有限公司	21,485.93	21,485.93	21,485.93	21,485.93
银行存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136,464.58		30,604,412.90	
银行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250,193.50		2,523,186.56	

(2) 应付项目

项目	关联方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泸天化医院	342,295.00	
应付账款	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4,740.00	16,695,911.35
应付账款	泸州弘润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522,387.35	139,069.00
应付账款	泸州泸天化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948,831.40	110,000.00

项目	关联方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四川泸天化弘旭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8,715,816.28	35,498,390.86
应付账款	四川泸天化精正技术检测有限公司	1,550,136.07	1,846,213.17
应付账款	泸州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70,000.00	
应付账款	四川泸州泸天化公共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3,582,921.31	160,840.00
应付账款	泸州盛源运业有限公司		37,209.60
应付账款	泸州天浩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260,711.68	1,918,437.01
应付账款	四川天华股份有限公司		26,600.00
应付账款	泸州市天润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64,108.18	
应付账款	泸州泸天化化工设计有限公司	24,654.00	133,000.00
应付账款	四川煤气化有限责任公司	1,176,847.56	297,724.97
其他应付款	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41,446.69	195,100,984.83
其他应付款	泸州弘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2,623.29	
其他应付款	四川煤气化有限责任公司	238,140.77	
其他应付款	四川泸天化弘旭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49,849.34	611,235.78
短期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8,000,000.00	493,000,000.00
短期借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8,500,000.00
长期借款(含1年内到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9,897,530.42	1,266,990,000.00
长期借款(含1年内到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6,725,486.66	1,071,542,000.00
应付利息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31,298.89	56,692,256.48
应付利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0,271.52	50,376,212.54

7、关联方承诺

(1) 同业竞争

2015年5月,本公司将持有的四川天华股份有限公司转让给泸天化集团,因四川天华股份有限公司本部生产系统均以天然气生产合成氨、尿素,故与本公司形成同一控股股东控制下的同业竞争关系。泸天化集团作出承诺,将在重整程序中剥离处置所持天华股份的多数股

权，股权处置事项将纳入泸天化集团重整计划草案。

2018 年 8 月，泸天化集团将持有的天华股份 49.00% 股份转让给非关联方泸州市国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转让后泸天化集团持有天华股份 11.49% 股份，不再派出董事会成员到天华股份董事会，对天华股份失去控制权，也无重大影响，上述同业竞争问题得到解决。

（2）重整承诺

根据《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破产重整计划》及执行情况，2018 年 12 月，泸天化集团作为重整投资人，受让本公司转增股票 2.86 亿股，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泸天化集团承诺，若本公司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净利润分别低于 3.1 亿元、3.4 亿元、3.5 亿元，或 2018 年至 2020 年三年累计净利润低于 10 亿元，泸天化集团将在相应会计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一个月内按照符合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要求的方式承担相应责任，且需在 2020 年会计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一个月内以现金方式向本公司补足。

根据《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破产重整计划》及执行情况，2018 年 12 月，泸天化集团、江苏天华富邦科技有限公司、四川天毛科技有限公司作为联合重整投资人，分别受让本公司转增股票 2.86 亿股、1.18 亿股、0.66 亿股。上述三公司承诺，自股票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公开减持，但其持有前述股票之后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含子公司）进行协议转让、无偿划转、实施增资不受前述减持限制；除前述不受减持限制的情形之外，任何受让前述股票的第三方均应继续受前述承诺的约束。

7、其他

无

十一、股份支付

无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无

2、或有事项

（1）票据背书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的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的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未到期已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		
未到期已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	567,376,367.71	

合计	567,376,367.71
----	----------------

注：本公司期末无未到期已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未到期已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为商业银行，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很低，被追索可能性很小，故已终止确认。但票据到期若未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2）管理人暂缓确认债权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因破产重整事项，本公司、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管理人对债权人申报的债权暂缓确认的金额，与账面记录金额情况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债权人申报金额	账面记录金额	差异
母公司	1,207.59	159.60	1,047.99
和宁化学	25,818.20	6,014.11	19,804.09
合计	27,025.79	6,173.71	20,852.08

管理人对债权暂缓确认的原因主要系债权人与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大化肥项目工程款结算款存在争议。后期债权人如果单独提起诉讼，公司存在承担支付义务的可能，直接影响财务报表资产与负债金额。

（3）未决诉讼

与中化二建集团有限公司的建设工程纠纷案件

2018 年 5 月 9 日，中化二建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化二建”）对和宁化学提起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提起诉讼，要求和宁化学支付未付的工程款，诉讼标的 2,623.22 万元；同时和宁化学已于 2018 年 7 月向银川中院提起反诉，要求中化二建返还超付的工程价款 269.29 万元并支付《尿素装置工程施工合同》违约金 410.84 万元。截止财务报告日，上述案件尚在进行中。上述案件尚未结案，诉讼标的金额小于和宁化学相应负债记录，且因案件尚在进行中，现无法准确判断最终的判决或赔偿金额，故未确认预计负债

（4）银行征信报告差异

本公司、九禾股份企业征信报告显示期末欠付兴业银行重庆分行利息分别为 1,157.00 万元和 264.07 万元，本公司尚有 31,920.26 万元垫款业务（即票据贴现）债务未结清，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九禾股份于 2017 年 7 月至 2018 年 1 月陆续向本公司开具 4.70 亿元商业汇票（含银行承兑汇票 1.5 亿元和商业承兑汇票 3.2 亿元），该批商业汇票陆续于 2018 年 1 月至 2018 年 7 月到期。本公司将 3.2 亿元商业汇票陆续向兴业银行重庆分行进行贴现，贴现时间为 2018 年 14 月（处于本公司破产重整阶段）。根据本公司破产重整方案，本公司以股票支付的方式向兴业银行重庆分行偿付该债务，票据本金已由本公司在 2018 年 8 月代九禾股份支付完毕。根据了

解的情况，兴业银行重庆分行单方认为本公司、九禾股份应支付票据逾期的利息与罚金，故征信报告显示未结清债务。根据本公司破产重整方案，截止破产重整日（2017 年 12 月 13 日），未到期的债务视同已到期，破产重整期间不计算债务利息。截止财务报告日，本公司、九禾股份未取得兴业银行重庆分行要求支付欠付利息与罚金的计算依据，亦未取得要求支付欠付利息与罚金的通知等，后期是否需要支付现无法作出准确判断，故未确认预计负债。

3、其他

无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无

3、销售退回

无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破产重整

（1）母公司破产重整

1) 破产重整基本情况

2017 年 12 月 13 日，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简称“泸州中院”）作出（2017）川 05 破 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泸州天浩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提出的对公司进行重整的申请；2017 年 12 月 20 日，泸州中院作出（2017）川 05 破 3 号《决定书》，指定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作为管理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第 13.2.8 条的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开始因重整事项停牌。

2018 年 2 月 6 日，泸州中院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会议核查了《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债权表》。

2018 年 6 月 28 日，泸州中院召开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及出资人组会议，会议表决通过了《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简称“《重整计划》”）及《重整计划》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2018 年 6 月 29 日，泸州中院作出（2017）川 05 破 3 号之二《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重整程序，公司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

《重整计划》请参见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3 日发布的公告。

2) 重整计划主要内容

权益调整方案：

本次重整以公司现有总股本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16.803419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共计转增 983,000,000 股股票。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 585,000,000 股增至 1,568,000,000 股。前述转增股票不向股东分配，全部由管理人按照本重整计划的规定进行分配和处置，其中：约 274,730,000 股将分配给公司的债权人用于清偿债务，不超过 219,270,000 股将提供给和宁化学用于向和宁化学的债权人分配以清偿债务（以彻底化解和宁化学的债务风险，保全经营性资产，大幅度降低资产负债率并彻底恢复其持续盈利能力），470,000,000 股由重组方有条件受让，19,000,000 股公开处置变现后用于改善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等。由于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并不存在股本增加而所有者权益未发生变化或者公司所有者权益增加的幅度明显低于股本增加的幅度的情形；相反地，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在增加股本的同时每股对应的资产相应增加；此外，由于重整投资人的业绩承诺对公司股票价格的影响无法进行量化，除权调整亦不具有可操作性，因此公司复牌后的股票价格不进行除权调整。

债权清偿方案：

职工债权以现金方式全额清偿。

普通债权以债权人单位，每家债权人 10 万元以下（含 10 万元）的债权部分，由泸天化股份以现金方式一次性清偿完毕。超过 10 万元的部分：（一）每家金融类普通债权人每 100 元普通债权分得约 11.24859393 股上市公司股票（若股数出现小数位，则去掉拟分配股票数小数点右侧的数字后，在个位数上加“1”），股票的抵债价格为 8.89 元/股，该部分债权的清偿比例为 100%。（二）每家非金融类普通债权人可选择如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1. 每家非金融类普通债权人每 100 元普通债权分得约 11.24859393 股上市公司股票（若股数出现小数位，则去掉拟分配股票数小数点右侧的数字后，在个位数上加“1”），股票的抵债价格为 8.89 元/股，该部分债权的清偿比例为 100%。2. 在本重整计划获得法院裁定批准之日起六个月内，由泸天化股份以现金方式一次性清偿该部分债权的 60%，剩余未获清偿部分依法豁免，泸天化股份不再承担清偿责任。

3) 重整计划执行情况

2018 年 7 月 27 日，公司完成资本公积转增股票 983,000,000 股的股权登记。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资本公积转增的股票用于偿还债务 370,782.48 万元，全部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抵债股票（股）	抵债金额（万元）	备注
偿还本公司金融债务	55,440,150	49,286.29	
偿还本公司非金融债务	326,482	290.23	
代九禾股份偿还金融债务	52,758,377	46,902.20	
代和宁化学偿还金融债务	221,535,974	196,945.48	
代和宁化学偿还融资租赁债务	69,014,802	61,354.16	
代和宁化学偿还非金融债务	18,002,460	16,004.12	
合计	417,078,245	370,782.48	

2018 年 10 月至 12 月，本公司陆续收到联合重整投资人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天华富邦科技有限公司、四川天毛科技有限公司重整投资款合计 16.45 亿元，全部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购买股票（股）	投资金额（万元）	备注
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86,000,000	68,820.00	
江苏天华富邦科技有限公司	118,000,000	61,360.00	
四川天毛科技有限公司	66,000,000	34,320.00	
合计	470,000,000	164,500.00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通过现金偿还了所欠职工社会保险费等职工债务。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由管理人持有尚未用于抵偿债务或处置变现的股票为 95,921,755 股。

2018 年 12 月 28 日，本公司收到四川省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作出（（2017）川 05 破 3 号之五《民事裁定书》，确认泸天化股份重整计划执行完毕。

通过执行上述重整计划，本公司确认债务重组收益 3,444,048.27 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5,352,824,767.08 元。

（2）和宁化学破产重整

1) 破产重整基本情况

2017 年 12 月 14 日，泸州中院作出（2017）川 05 破 4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宁夏帝鳌工贸有限公司提出的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和宁化学进行重整的申请；2017 年 12 月 21 日，泸州中院作出（2017）川 05 破 4 号《决定书》，指定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作为和宁化学管理人。

2018 年 2 月 9 日，泸州中院召开和宁化学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会议核查了《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债权表》。

2018 年 6 月 14 日，经管理人申请，泸州中院作出（2017）川 05 破 4 号之二《民事裁定书》，裁定和宁化学重整计划草案提交期限延长至 2018 年 9 月 14 日。

2018 年 8 月 28 日，泸州中院召开和宁化学第二次债权人会议，会议表决通过了《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简称“《和宁化学重整计划》”）。

2018 年 8 月 29 日，泸州中院作出（2017）川 05 破 4 号之三《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和宁化学重整计划》，并终止和宁化学重整程序，和宁化学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

2) 重整计划主要内容

债权清偿方案：

①有财产担保债权

有财产担保债权在担保财产的评估价值范围内优先受偿，其中：

A.有财产担保债权对应质押保证金的，在质押保证金的价值范围内所对应的债权，就相应的保证金优先清偿；

B.有财产担保债权对应的担保财产未处置变现的，就抵押物评估价值范围内的债权，由和宁化学在重整计划获得法院裁定批准之日起六个月内按 9.45%的比例以现金方式一次性清偿；剩余有财产担保债权优先受偿部分，由和宁化学在八年内以现金方式分十六期清偿完毕。和宁化学应在每年 3 月及 9 月的第 21 日按比例向有财产担保债权人清偿债权，首期还款日为 2019 年 3 月 21 日，具体每期偿还的比例及还款安排列表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还款比例	债权人			
		合计	中国农业银行合江县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	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
合计	100.00%	74,350.17	53,413.38	11,828.48	9,108.31
第一期	3.85%	2,859.66	2,054.39	454.95	350.32
第二期	3.85%	2,859.66	2,054.39	454.95	350.32
第三期	3.85%	2,859.66	2,054.39	454.95	350.32
第四期	3.85%	2,859.66	2,054.39	454.95	350.32
第五期	3.85%	2,859.66	2,054.39	454.95	350.32
第六期	3.85%	2,859.66	2,054.39	454.95	350.32
第七期	7.00%	5,204.51	3,738.94	827.99	637.58
第八期	7.00%	5,204.51	3,738.94	827.99	637.58
第九期	7.35%	5,461.90	3,923.85	868.94	669.11
第十期	7.35%	5,461.90	3,923.85	868.94	669.11

项目	还款比例	债权人			
		合计	中国农业银行合江县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	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
第十一期	7.69%	5,719.24	4,108.72	909.88	700.64
第十二期	7.69%	5,719.24	4,108.72	909.88	700.64
第十三期	8.04%	5,976.63	4,293.63	950.83	732.17
第十四期	8.04%	5,976.63	4,293.63	950.83	732.17
第十五期	8.38%	6,233.82	4,478.39	991.75	763.68
第十六期	8.38%	6,233.83	4,478.37	991.75	763.71

同时，和宁化学应当就未偿还债权部分向债权人按季支付利息，第一年至第三年的年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五年期以上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50% 计算；第四年至第八年的年利率将适用浮动利率机制，其调整区间为五年期以上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50% 至五年期以上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含）之间，每年计息的年利率将根据上一年的净利润规模与参考基数（以和宁化学 2018-2020 年期间净利润高于 1 亿元的年度的净利润算数平均值与 1 亿元中孰高者将作为利率浮动调整机制的参考基数）的差值以如下公式逐年确定，具体公式如下：

序号	贷款利率调整参考因素	贷款利率
1	年净利润参考基数 < 1,000.00 万元	五年期以上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50%
2	1,000.00 万元 ≤ 年净利润参考基数 < 2,000.00 万元	五年期以上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40%
3	2,000.00 万元 ≤ 年净利润参考基数 < 3,000.00 万元	五年期以上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30%
4	3,000.00 万元 ≤ 年净利润参考基数 < 4,000.00 万元	五年期以上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20%
5	4,000.00 万元 ≤ 年净利润参考基数 < 5,000.00 万元	五年期以上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0%
6	5,000.00 万元 ≤ 年净利润参考基数	五年期以上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利息自重整计划批准的次日起计算，由和宁化学于每季度最末一月的第 21 日向有财产担保债权人支付，首期付息日为 2018 年 12 月 21 日。

超出担保财产评估价值范围的债权将作为普通债权，按照普通债权的受偿方案获得清偿。

② 职工债权

职工债权由和宁化学在重整计划获得法院裁定批准之日起六个月内依法以现金方式全额清偿。

③ 普通债权

已申报的普通债权经法院裁定确认后，按照以下期限和方式清偿：普通债权以债权人作为

单位，每家债权人 15 万元以下（含 15 万元）的部分，由和宁化学在重整计划获得法院裁定批准之日起六个月内以现金方式一次性清偿完毕，超过 15 万元的部分：

A. 金融类普通债权

每家金融类普通债权人超过 15 万元的债权部分，按 15.80% 的比例由和宁化学在八年内以现金方式分十六期清偿完毕。和宁化学应在每年 3 月及 9 月的第 21 日按比例向金融类普通债权人清偿债权。首期还款日为 2019 年 3 月 21 日，具体每期偿还的比例及还款安排列表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还款比例	债权人				
		合计	中国银行成都锦江支行	农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	工商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	国家开发银行
合计	100.00%	36,964.02	17,672.55	11,576.37	6,502.94	1,212.16
第一期	3.85%	1,421.71	679.72	445.25	250.12	46.62
第二期	3.85%	1,421.71	679.72	445.25	250.12	46.62
第三期	3.85%	1,421.71	679.72	445.25	250.12	46.62
第四期	3.85%	1,421.71	679.72	445.25	250.12	46.62
第五期	3.85%	1,421.71	679.72	445.25	250.12	46.62
第六期	3.85%	1,421.71	679.72	445.25	250.12	46.62
第七期	7.00%	2,587.49	1,237.08	810.35	455.21	84.85
第八期	7.00%	2,587.49	1,237.08	810.35	455.21	84.85
第九期	7.35%	2,715.45	1,298.26	850.42	477.72	89.05
第十期	7.35%	2,715.45	1,298.26	850.42	477.72	89.05
第十一期	7.69%	2,843.39	1,359.43	890.49	500.23	93.24
第十二期	7.69%	2,843.39	1,359.43	890.49	500.23	93.24
第十三期	8.04%	2,971.36	1,420.61	930.57	522.74	97.44
第十四期	8.04%	2,971.36	1,420.61	930.57	522.74	97.44
第十五期	8.38%	3,099.21	1,481.74	970.61	545.23	101.63
第十六期	8.38%	3,099.17	1,481.73	970.60	545.19	101.65

同时，和宁化学应当就未偿还债权部分向债权人按季支付利息，第一年至第三年的年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五年期以上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50% 计算；第四年至第八年的年利率将适用浮动利率机制（具体的调整方式与有财产担保债权以现金方式分期清偿的债权部分相同）。利息自重整计划批准的次日起计算，由和宁化学于每季度最末一月的第 21 日向金融类普通债权人支付。首期付息日为 2018 年 12 月 21 日。

剩余的金融类普通债权在重整计划获得法院裁定批准之日起六个月内以泸天化股份转增

股票进行抵偿，每股抵债价格为 8.89 元，每 100 元债权可分得约 1.24859393 股转增股票（若股数出现小数位，则去掉拟分配股票数小数点右侧的数字，并在个位数上加“1”）。

B.非金融类普通债权

非金融类普通债权人可在如下两种方式中选择一种获得清偿：

a.每家非金融类普通债权人超过 15 万元的债权部分，按 15.80%比例由和宁化学在八年内以现金方式分十六期清偿完毕。和宁化学应在每年 3 月及 9 月的第 21 日按比例向非金融类普通债权人清偿债权，首期还款日为 2019 年 3 月 21 日，具体每期偿还的比例及还款安排参照前述有财产担保债权、金融类普通债权执行。同时，和宁化学应当就未偿还债权都分向债权人按季支付利息，第一年至第三年的年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五年期以上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50%计算；第四年至第八年的年利率将适用浮动利率机制（其体的调整方式与有财产担保债权以现金方式分期清偿的债权部分相同）。利息自重整计划批准的次日起计算，由和宁化学于每季度最末一月的第 21 日向非金融类普通债权人支付，首期付息日为 2018 年 12 月 21 日。

剩余普通债权在本重整计划获得法院裁定批准之日起六个月内以泸天化股份转增股票进行抵偿，每股抵债价格为 8.89 元，每 100 元债权可分得约 11.24859393 股转增股票（若股数出现小数位，则去掉拟分配股票数小数点右侧的数字，并在个位数上加“1”）。

b.每家非金融类普通债权人超过 15 万元的债权都分中 15.80%以现金方式分期清偿的债权，由和宁化学按 60%的清偿率在重整计划获得法院裁定批准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现金方式分两次（等额）清偿完毕(每六个月清偿一期，分两期清偿完毕)，剩余未获清偿的部分依法豁免，和宁化学不再承担清偿责任。就该现金清偿部分，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间不计利息。

每家非金融类普通债权人超过 15 万元的债权部分中，扣除 15.80%以现金方式分期清偿的债权之后，剩余普通债权在本重整计划获得法院批准之日起六个月内以泸天化股份转增股票进行抵偿，每股抵债价格为 8.89 元，每 100 元债权可分得约 11.24859393 股转增股票（若股数出现小数位，则去掉拟分配股票数小数点右侧的数字，并在个位数上加“1”）。

预计债权的清偿方案：

预计债权中尚未申报的债权，及已向管理人申报但因涉及工程尚未竣工结算、需进一步补充证据材料、涉及未决诉讼等原因而尚未经管理人审查确定的预计债权，在本次重整中将相应预留偿债资源，其债权经审查确定之后按同类债权清偿方案予以清偿。

预计债权中尚未申报的债权，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间不得行使权利；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仍可要求和宁化学按照重整计划中规定的同类债权清偿方案进行清偿。

偿债资金及股票来源：

和宁化学支付破产费用并清偿各类债权所需资金及/或股票，将通过如下方式筹集：

将通过和宁化学自有资金、资产公开拍卖处置的变现资金，未来持续经营的经营收入等途径筹集执行本重整计划所需资金；

为将和宁化学经营性资产保留在上市公司体系内，上市公司根据泸天化股份重整计划向和宁化学提供总数不超过 21,927 万股的股票，该等股票根据本重整计划的规定进行分配和处置。

3) 重整计划执行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和宁化学根据重整计划实际执行的情况列表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具体项目	相关科目	金额	本期偿还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偿还股数	股票偿还金额	现金偿还金额		
有财产担保债权	优先受偿部分		87,409.51					
	转入普通债权金额	银行借款	114,456.03	22,153.60	196,945.48	12,208.79	-	112,264.74
普通债权	已裁定确认的普通债权-银行借款		119,553.47					
	已裁定确认的普通债权-其他	往来款项	16,474.24	1,800.25	16,004.12	1,589.99	155.04	4,208.34
	初步审查确定的普通债权		5,483.25					
	暂缓确定的普通债权	往来款项	98,612.10	6,901.48	61,354.16	1,000	-95.33	37,343.27
职工债权		职工薪酬	2,327.38			2,327.38		
未申报债权		往来款项	9,048.71					9,048.71
合计			453,364.69	30,855.33	274,308.76	16,136.16	59.71	159,325.08

注 1：2018 年 12 月，泸天化股份以其资本公积转增的股票，以 30,855.32 万股按 8.89 元/股的价格，代和宁化学偿还所欠银行及重整管理人认定的部分非金融债务，其中：偿还银行债务 19.69 亿元，连同前期经营产生的债务 7.74 亿元，合计 27.43 亿元。

注 2：初步审查确定的普通债权中其他减少 155.04 万元系公司同债权人北京国电德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重新签订债务确认函影响所致；

注 3：根据 2018 年 11 月 26 日四川省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7）川 05 破 4 号之五，确定公司对四家暂缓确定债权人农银租赁、华融金融、宁夏创思远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宁夏林豪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的实际债务，合计增加债务 95.33 万元。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泸州中院裁定确认留存的金融债务 111,314.18 万元，留存的非金融债务 437.89 万元。

截止财务报告日，因和宁化学尚有存续债务，其重整计划尚在执行中。

3、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及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机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业务分部，本公司业务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信息。

根据上述业务分部条件，本公司将经营业务划分为天然气化工分部、煤化工分部、销售分部，共计三个业务分部。本公司报告分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会计政策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天然气化工分部	煤化工分部	销售分部	合计	分部间抵减	合并数
营业收入	2,166,317,383.72	1,600,835,253.65	4,506,994,559.01	8,274,147,196.38	-3,868,746,646.53	4,405,400,549.85
营业成本	1,752,782,209.82	1,176,266,091.21	4,381,441,973.43	7,310,490,274.46	-3,863,378,336.13	3,447,111,938.33
利润总额	81,218,106.58	268,307,082.18	10,871,812.43	360,397,001.19	-5,330,746.54	355,066,254.65
资产总额	5,959,505,114.09	4,001,038,367.08	1,011,971,304.59	10,972,514,785.76	-3,928,560,246.84	7,043,954,538.92
负债总额	760,324,630.56	4,409,227,709.07	801,251,018.89	5,970,803,358.52	-3,664,304,835.86	2,306,498,522.66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大化肥项目于 2014 年 5 月投料试生产，2015 年 12 月底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并预转固定资产，截止 2018 年财务报告报出日，因甲供材料尚未全部清查落实、

工程竣工结算审核尚未全部结束等原因，尚未办妥工程竣工财务决算。

8、其他

无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期末余额指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期初余额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本期发生额指 2018 年发生额，上期发生额指 2017 年发生额；单位：人民币元）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7,029,326.63	3,335,614.07
应收账款	148,118,560.43	94,804,188.79
合计	155,147,887.06	98,139,802.86

（1）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式：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029,326.63	3,335,614.07
合计	7,029,326.63	3,335,614.07

2) 期末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的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的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未到期已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		
未到期已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	81,978,456.85	
合计	81,978,456.85	

注：本公司期末未到期已贴现与未到期已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为商业银行，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很低，被追索可能性很小，故已终止确认。但票据到期若未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4)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A类					
B类	148,989,449.43	100.00	870,889.00	0.58	148,118,560.43
C类					
合计	148,989,449.43	100.00	870,889.00	0.58	148,118,560.43

续上表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A类					
B类	95,333,568.98	100.00	529,380.19	0.56	94,804,188.79
C类					
合计	95,333,568.98	100.00	529,380.19	0.56	94,804,188.79

期末信用风险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类别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结算期内	144,233,983.89		
1年以内	4,005,414.64	179,958.10	4.49
其中：3个月以内	451,391.90	2,256.96	0.50
4-12月	3,554,022.74	177,701.14	5.00
1-2年			
2-3年	147,800.00	88,680.00	60.00
3年以上	602,250.90	602,250.90	100.00
合计	148,989,449.43	870,889.00	0.58

续上表

应收账款类别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结算期内	89,837,157.45		-
1 年以内	4,646,880.93	70,721.83	1.52
其中：3 个月以内	3,591,604.82	17,958.02	0.50
4-12 月	1,055,276.11	52,763.81	5.00
1-2 年	170,200.00	51,060.00	30.00
2-3 年	679,330.60	407,598.36	60.00
合计	95,333,568.98	529,380.19	0.5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341,508.81元，无收回或转回重要的坏账准备情况。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计提的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四川泸天化绿源醇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134,442,262.38		90.24
四川天宇油脂化学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9,791,721.51		6.57
四川煤气化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3,207,066.77	146,330.66	2.15
广安玖源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477,275.70	477,275.70	0.32
江苏可兰素汽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外部客户	262,567.43	78,770.23	0.18
		148,180,893.79	702,376.59	99.46

5)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

2、其他应收款

(1) 应收利息：无。

(2) 应收股利：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A类					
B类	3,101,313,310.41	100.00	651,000.00	0.02	3,100,662,310.41
C类					
合计	3,101,313,310.41	100.00	651,000.00	0.02	3,100,662,310.41

续上表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A类					
B类	145,268,994.49	100.00	651,000.00	0.45	144,617,994.49
C类					
合计	145,268,994.49	100.00	651,000.00	0.45	144,617,994.49

期末信用风险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类别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结算期内	3,100,662,310.41		
3年以上	651,000.00	651,000.00	100.00
合计	3,101,313,310.41	651,000.00	0.02

续上表

其他应收款类别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结算期内	144,617,994.49		
3 年以上	651,000.00	651,000.00	100.00
合计	145,268,994.49	651,000.00	0.4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0元, 无收回或转回重要的坏账准备情况。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3,099,891,218.23	143,433,147.01
备用金	771,092.18	1,184,847.48
其他往来款	651,000.00	651,000.00
合计	3,101,313,310.41	145,268,994.4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2,743,580,042.92	1 年以内	88.47	
九禾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81,234,524.76	1 年以内	5.84	
四川泸天化绿源醇业 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47,066,690.55	1 年以内	4.74	
四川泸天化进出口贸 易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28,000,000.00	1 年以内	0.90	
宁波远东化工集团有 限公司	暂付款	651,000.00	3 年以上	0.02	651,000.00
合计		3,100,532,258.23		99.97	651,000.00

6) 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 7)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03,319,474.34	1,181,427,200.00	221,892,274.34
对合营、联营企业投资	102,910,419.36	-	102,910,419.36
合计	1,506,229,893.70	1,181,427,200.00	324,802,693.70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00,319,474.34	1,181,427,200.00	218,892,274.34
对合营、联营企业投资	9,255,545.58		9,255,545.58
合计	1,409,575,019.92	1,181,427,200.00	228,147,819.92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绿源醇	1.00			1.00
和宁化学	1,181,427,200.00			1,181,427,200.00
九禾股份	215,992,273.34			215,992,273.34
农业公司	900,000.00	3,000,000.00		3,900,000.00
进出口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1,400,319,474.34	3,000,000.00	-	1,403,319,474.34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本期减少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绿源醇				-
和宁化学	1,181,427,200.00			1,181,427,200.00

九禾股份	-			
农业公司	-			
进出口公司	-			
合计	1,181,427,200.00			1,181,427,200.00

注：对绿源醇投资系2014年12月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从化工控股处购得，因收购时点绿源醇净资产小于0，为方便账面记录，母公司账面记录投资成本为1.00元。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泸州弘润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3,069,400.00	5,473,506.21			-180,779.82	
四川泸天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50,000.00	3,782,039.37	3,750,000.00		37,563.86	-64,280.81
内蒙天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8,106,400.00					
四川中蓝国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小计	124,925,800.00	9,255,545.58	93,750,000.00	-	-143,215.96	-64,280.81
合计	124,925,800.00	9,255,545.58	93,750,000.00		-143,215.96	-64,280.81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泸州弘润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5,292,726.39
四川泸天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370.55				7,617,692.97
内蒙天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
四川中蓝国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00
小计	112,370.55	-	-	-	102,910,419.36
合计	112,370.55				102,910,419.36

(3) 其他说明

内蒙天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因经营亏损，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已严重资不抵债，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已减记为 0.00 元；四川中蓝国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尚处于建设期，利润表无数据。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463,793,205.71	1,120,627,359.39	1,433,769,886.85	1,259,113,933.40
其他业务	207,255,209.56	181,640,350.64	194,384,642.67	159,361,964.57
合计	1,671,048,415.27	1,302,267,710.03	1,628,154,529.52	1,418,475,897.97

5、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3,215.96	-857,338.9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029,760.00	384,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70.10	244.81
合计	2,886,614.14	-473,094.16

6、其他

无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294,077.32	详见附注五、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915,138.16	详见附注五、38 及五、40
债务重组损益	3,444,048.27	详见附注五、4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169,914.74	详见附注五、43 及五、44
所得税影响额	-118,135.24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15,822.67	
合 计	2,792,881.80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8.47	0.3535	0.35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4.67	0.3507	0.350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无

4、其他

无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廖廷君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王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斌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日